

公司代码：688466

公司简称：金科环境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车苗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金科环境、公司、本公司	指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和污水深度处理
饮用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是指在传统的混凝、沉淀、过滤和消毒四步法工艺的基础上，为了提高饮用水的质量，对饮用水中有机微污染进行处理。常用的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有臭氧-活性炭技术、膜分离技术等
污水深度处理	指	污水深度处理是指城市污水或工业废水经一级、二级处理后，为了达到一定标准的进一步水处理过程
污水资源化	指	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回灌地下水等，以及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对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缓解供需矛盾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再生水	指	废水或污水经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指标，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进行有益使用的水
新生水/新水/高品质再生水/优质再生水	指	对经二级处理后的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再采用双膜法（微滤/超滤+反渗透）和消毒处理后而生产的高品质再生水，新生水各项指标都达到或优于目前使用的自来水，新生水可作为安全饮用水，但目前主要应用于冷却系统用水和芯片制造、制药等需要高度纯净水的行业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指	统计口径与原收入分类中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一致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指	公司在新水岛项目及水厂项目中获得的与运营维护相关的收入，包括原收入分类中的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运维技术服务
GTMOST® 膜通用平台技术	指	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
膜防污染技术	指	是指智能加药、“一段一支”导向清洗等降低膜污染的技术
膜组合工艺技术	指	是一种以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为基础，针对不同进水水质和出水水质要求，结合物理、化学、生物、纳滤、反渗透技术，开发的系列技术
浓缩液资源化技术	指	是一种将反渗透/纳滤系统的浓缩液进一步处理并资源化的技术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简称 AI） 是一门研究如何使计算机模拟人类智能行为的科学。它涉及计算机科学、数学、心理学、神经科学、语言学等多个学科领域，旨在开发能够执行通常需要人类智能才能完成的任务的系统和模型
水萝卜®AI 智能体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通过 AI 替代水厂人力职能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 AI 智能体系统。在公司第Ⅲ代数字双胞胎系统基础上，水萝卜®AI 智能体不断优化公司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感知 AI 模型，深度融合 DeepSeekR1 大语言推理模型，并以 O2O（Online to Offline）闭环驱动水厂迈向现场无人值守时代，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且综合成本最优
新水岛®/新水岛®Newater House®	指	新水岛®（新一代水岛）是以工业产品开发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金科环境自主开发的水萝卜®AI 智能体，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建筑物/构筑物高度集成设计，在工厂流水线生产制备完成，在用户安装现场快速组装交付的产品化智能机组。

		公司基于 20 多年百余个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的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开发、设备制造、建设和运营管理经验等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全新设计开发中。 新水岛®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场景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2023 年 3 月,公司发布了第三代产品化产品-新水岛®1.0，2024 年 7 月，公司发布新水岛®2.0 产品
具身智能	指	具身智能是指一种基于物理身体进行感知和行动的智能系统，其通过智能体与环境的交互获取信息、理解问题、做出决策并实现行动，从而产生智能行为和适应性。
RAG	指	检索增强生成（Retrieval-Augmented Generation）是近年来自然语言处理领域的一项突破性技术，通过将信息检索与文本生成相结合，显著提升了大型语言模型（LLM）输出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MCP	指	Model Context Protocol 模型上下文协议，是由 Anthropic 公司推出的开源协议，旨在标准化大型语言模型(LLM)与外部数据源、工具之间的交互方式。这一协议正在重塑 AI 开发范式，成为连接智能系统与现实世界的"数据桥梁"。MCP 协议是一种用于连接大型语言模型和外部资源的标准化接口协议，其核心目标是解决 AI 系统与外部工具、数据源之间的交互碎片化问题。该协议通过定义服务描述文件(JSON 格式)，将外部工具的功能、输入参数、输出格式等标准化，使模型能够解析并动态调用这些服务
智能混凝&中空纤维纳滤/小孔径超滤膜 GTMOST®短流程组合工艺	指	是一种创新性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技术。该工艺的主要创新点是根据原水水质特点，结合预处理工艺，采用高效无动力动态可变扩散器及智能折板，增强混凝效果，基于矾花图像识别的智能加药系统，实现智慧管控，以“中空纤维纳滤膜/小孔径超滤膜 GTMOST®系统”为核心的组合膜工艺，配套膜通用互换平台专利技术 GTMOST®，可实现“短流程”、“集约型”、“产品化”和“智慧化”的设计，保证出水水质和水量稳定达标，降低投资和运营成本，并节省占地面积
硫酸钙晶须	指	硫酸钙晶须是以生石膏为原料经特定工艺及配方合成的硫酸钙纤维状单晶体，具有高强度、高模量、高韧性、高绝缘性、耐磨耗、耐高温、耐酸碱、抗腐蚀、红外线反射性良好、易于表面处理、易与聚合物复合、无毒等诸多优良的理化性能。可用于树脂、塑料、橡胶、涂料、油漆、造纸、沥青、摩擦和密封材料中作补强增韧剂或功能型填料；又可直接作为过滤材料、保温材料、耐火隔热材料、红外线反射材料和包覆电线的高绝缘材料
膜元件	指	由膜、膜支撑体、流道间隔体、带孔的中心管等构成的膜分离单元
膜装备	指	由膜元件及其它配套设备构成的一套完整的膜分离设备
膜系统	指	由一套及以上的膜装备构成的，包括配套的水泵、电气自控、仪器仪表、管道、阀门、化学清洗等组成的膜滤水处理系统
膜系统应用技术	指	膜系统应用的一系列技术。在本报告中特指膜防污染技术、膜组合工艺技术、浓缩液资源化技术、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技术等一系列技术
膜系统运营技术	指	膜系统运行管理中的一系列技术
浓缩液	指	反渗透或纳滤分离过程产生的浓水
GWII	指	Global Water Intelligence，即全球水智库，全球水务行业最权威的第三方研究机构之一，专注于为国际水务行业提供大数据平台、交流合作平台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指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O2O 运维	指	通过水萝卜®AI 智能体，公司可以为客户线上提供实时服务，线下提供专有药剂配方、耗材和运营技术支持现场服务，提升运营保障
To B 业务、To G 业务	指	指业务服务行业按照金科环境“项目”涉及资产的出水的终端付费方性质是工业（To B）或市政（To G）界定。金科环境“项目”包括投资、建设、运维技术服务、数智化服务、管网科技等公司所有确认收入的项目
利欣水务	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利欣水务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北控中科成	指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清洁水公司	指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公司股东
易二零壹	指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易二零	指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荷	指	Sino Dutch Wate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科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原平中荷水务、原平中荷	指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香港中荷的全资子公司
中车光懋	指	宁波中车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曾用名“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专利合作条约），是在专利领域进行合作的国际性条约
Know-how	指	专有技术、技术秘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科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eenTech Environment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en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慧春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2020年10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2020年11月1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中园二区203号洛娃大厦C座2层209-226房间变更至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网址	www.green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安娜	刘雯雯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电话	010-64399965（分机号8003）	010-64399965（分机号8003）

传真	010-64392202	010-64392202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ir@greentech.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及股权投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科环境	688466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6,865,658.26	244,677,199.40	13.16
利润总额	32,042,522.93	38,719,480.04	-1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6,018.40	31,565,709.47	-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36,801.20	28,395,627.39	-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1,319.02	10,424,788.7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5,510,359.60	1,115,038,244.05	2.73
总资产	2,226,322,101.48	2,302,726,225.34	-3.3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2	0.23	-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0	2.72	减少0.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2.45	减少0.0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1	4.89	减少0.4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三大核心战略，持续深耕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交付新水岛®产品 8 套、水萝卜®AI 智能体项目 9 个。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6,865,658.26 元，同比增加 13.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6,018.4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36,801.2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271,319.02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合计 62,624.08 万元，同比减少 11.70%。公司主业稳健发展。

（1）收入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686.57 万元，同比增加 13.16%。

按业务类型划分，本期公司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整体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共实现收入 14,918.69 万元，同比增加 16.21%，占总收入比例为 53.88%，主要系上年度投建的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和新水岛项目进入运营期。公司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本期实现收入 12,741.34 万元，同比增加 9.69%，占总收入比例为 46.02%，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持续增加。

按服务行业划分，公司 To B 业务实现收入 12,300.53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44.43%，同比增加 155.63%；To G 业务实现收入 15,359.50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55.48%，同比减少 21.80%。

按服务领域划分，公司高品质饮用水领域实现收入 6,744.98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24.36%，同比增加 15.02%；污水资源化领域实现收入 20,915.05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75.54%，同比增长 12.52%。

（2）利润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56.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7%，系本期公司毛利率降低。

本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0.54%，营业毛利为 8,454.80 万元，同比减少 10.79%。其中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毛利率为 36.52%，毛利 5,448.46 万元，占总毛利的 64.44%，同比减少 5.78%，主要系个别运营项目原水水质波动造成运营成本增加以及个别项目处于运营初期水量波动等多方因素影响；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毛利率 23.45%，毛利 2,987.86 万元，占总毛利的 35.34%，同比减少 19.05%，主要系个别在执行的工艺包项目毛利率较低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27.13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42.4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收款减少。

（4）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3,299,500.81	第八节、十一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4,638.01	第八节、七 68 和七 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13.72	第八节、七 74 和七 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28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6,217.38	
合计	3,629,217.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44,969.14	每年定量退税款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核心产品包括“水萝卜®”AI智能体智慧运营管理平台、智能净水机组-新水岛®,以及污水水資源化和饮用水深度处理等工艺包产品。

1. “水萝卜®”AI智能体

水萝卜®AI智能体是一款通过AI替代水厂人力职能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AI智能体系统。它融合了金科环境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感知AI模型以及DeepSeekR1大语言推理模型,并以O2O(Online to Offline)闭环驱动水厂迈向现场无人值守时代,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且综合成本最优。

其技术架构上,按照感知、记忆、规划和执行四个模块设计,通过工艺仪表和传感器数据采集以及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数据采集,实现智能体对水厂工艺、设备及环境的全方位实时感知,实现感知模块能力;通过数据中心对数据进行清洗、存储、管理和访问使用,并利用大语言模型的上下文管理能力,实现记忆模块能力;通过引入DeepSeek R1大语言推理模型等国产大模型,并基于RAG技术建立本地知识库,实现对目标任务的拆解与决策,实现规划模块的能力;最后通过建立基于MCP协议的软件功能单元库,并与自控系统对接,实现智能体系统的执行模块能力。

从智能体的分类上来看,水萝卜®AI智能体属于垂直领域的自主决策型智能体,即在水处理行业内,通过AI算法模型,用系统自主完成任务,代替工艺技术人员和巡检人员日常工作,并为管理者自主完成各项管理职能的AI智能体系统。

（1）水萝卜®AI智能体的创新定位

AI智能体设计需要有明确的目标任务,水萝卜®AI智能体系统的设计以实现水厂无人值守运营并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为目标任务。为达成目标,水萝卜®AI智能体需要实时自主感知水厂内的各类数据,包括工艺、设备、环境等,并根据各项数据的变化,评估判断水厂运行状态,给出决策指令,并调用执行,完成水厂的自主化运行。

水萝卜®AI智能体不再为用户交付软件系统工具,而是直接交付智能体自主保障水厂运行的价值成果,即水处理系统持续安全、高效运行,且成本最优。同时,为用户提供自然语言对话的系统交互模式,用户无需学习复杂的软件工具使用流程,只需以对话的方式告诉智能体自己的管理诉求,水萝卜®AI智能体可以很好的理解用户意图,并代理完成相关任务,最终同样以对话的方式,结合软件功能的调用,给用户一个清晰准确的任务反馈。

（2）水萝卜®AI智能体的核心能力

① 水萝卜®AI智能体的核心模块

水萝卜®AI智能体系统四个核心模块的具体说明如下:

a. 感知模块：可以通过语音感知用户输入，并分析拆解用户问题；通过与工艺自控系统连接感知工艺运行数据；通过与安防系统链接感知水厂现场视频画面数据；通过与传感系统链接感知现场声音、温度、湿度等环境数据。

b. 记忆模块：通过数据库存储，结合系统运行数据和知识库数据，形成智能体长期记忆模块，作为模型算法决策的依据；通过记录缓存用户使用上下文数据，形成短期记忆，用于更好的理解用户的问题语义，从而更准确的规划任务执行。

c. 规划与决策模块：对用户问题或任务进行拆解，细分成多个子任务，并规划每个子任务执行所需调用的数据、算法模型以及软件能力单元，选择相应工具，以及用户反馈模板。智能体所能调用的工具库包括系统底层的工艺优化模型、计算机视觉模型、计算机听觉模型、故障诊断模型，系统既有的各个软件能力单元，以及全部自控系统可连接的相关数据。

d. 执行模块：通过具体调用系统工具，完成问题和任务的执行工作，并根据规划模块生成的反馈模版，结合实际运行结果，给用户以综合反馈。具体的执行工作可包括调用自控指令、派发工单、自动生成报表、调用软件单元功能等。

②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架构创新

水萝卜®AI 智能体根据系统的实际使用场景和数据特点，将记忆模块，即各类数据的存储和访问模块从认知与决策模块中拆分成一个独立模块，用于专门维护智能体的长期和短期记忆（其中长期记忆指数据库存储的各类结构化数据，短期记忆指大模型提示词工程中的上下文管理），以支持系统对数据的重点维护和使用需求。

水萝卜®AI 智能体系统架构中，融合了本地化部署的 DeepSeek R1 大语言推理模型与自研的多个垂直领域专业 AI 模型，大模型可以将垂直模型的运行结果用于理解、拆分和规划用户任务的执行，同时引入基于 RAG 技术的金科环境 Know-How 知识库，以及基于 MCP 协议的软件功能单元库，从而将感知、记忆、规划与决策、执行四个模块有机集成，实现高度自主的 AI 智能体产品形态。

③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核心功能

- a. AI 运行管理
- b. 设备与环境异常 AI 监测
- c. 数据与实物资产管理
- d. 智能工单管理
- e. 报表报告自主生成代理

(3) 当前水萝卜®AI 智能体技术前沿

① 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

代替工艺技术人员，预测与评估工艺工况，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营。与武汉大学合作设立“人工智能技术创新研发中心”，围绕无人化、智能化开展深度技术与行业应用。

② 计算机视觉漏水监测模型

代替巡检人员，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实现预防性维护。基于自研图像处理算法集合卷积神经网络算法，实现对视频画面语义的实时在线识别，对漏水监测的精度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达到零漏报、零误报。

③ 计算机听觉异响监测模型

利用正样本训练的方式建立神经网络模型，识别特定区域范围内特定时间窗口内的声音模式，从而可以有效识别出不符合该模式的声音片段，并视为异响进行报警。进一步根据声音频域特征，甄别异响事件类型，例如爆管喷水事件、高压泵或加药泵的工况异常事件等，很好的辅助实现系统的预防性维护。

④ 大模型与垂类小模型融合系统架构

融合了本地化部署的 DeepSeek R1 大语言推理模型，自主代理完成各项运营管理任务，并通过引入基于 RAG 技术的知识库和基于 MCP 服务的软件功能单元库，设计实现了可以动态调用垂直领域专业模型的技术架构，建立了大模型与多模态垂直模型有机结合的 AI 智能体产品形态，从而由系统直接完成目标任务的执行和反馈，直接将 AI 运行的价值成果交付给用户。

2. 智能净水机组-新水岛®

新水岛®——新一代水岛，是以工业产品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公司自主开发基于 AI 的算法模型，基于在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领域的 20 多年百多个项目的实施经验和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设备制造、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的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中，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和建/构筑物集成为一个产品化的智能机组，模块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新水岛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1）新水岛®产品构成：

- ①配水系统：包括泵组模块、水箱模块；
- ②功能系统：超滤模块、反渗透模块、纳滤模块、浸没式超滤模块、中空纤维纳滤模块的单个模块或者多个模块的有机组合；
- ③辅助系统：加药清洗模块及压缩空气模块；
- ④智控系统：AI 智能体模块；

（2）新水岛®产品优势：

①多：应用场景多、覆盖范围多、客户实惠多

I. 新水岛®助力工业企业内/外循环再利用及清洁生产，减少环境污染，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减少新鲜水资源的消耗，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生态工业园区是现代工业发展的良好模式，是循环经济在区域层面上的一种重要的运作方式。在生态工业园区中，新水岛有着广泛的应用场景和重要作用。在园区内的企业之间，新水岛可以实现废水交换利用和梯级利用，能够对不同企业产生的废水进行分类处理和再生循环，使废水在企业间得到有效利用，减少了水资源的浪费。同时，新水岛能实现废水处理基础设施的共享，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II. 新水岛以地表水、地下水、苦咸水、海水等为水源，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和城镇提供高品质供水；

III. 新水岛处理规模从百吨级/日到几十万吨级/日；

IV. 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②快：建设速度快、扩容扩建快、搬迁速度快

新水岛采用标准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模块化组装，可以实现一个月内交付；亦可实现快速拆解、快速扩容、快速搬迁，实现全厂可移动。

③好：产品质量好、保水质、保水量

新水岛凝聚了最优的设计，采用工业化生产、“去工程化”建设方式，避免个体能力差异和现场施工环境的影响，保障产品质量；保证出水水质、保证供水水量。

④省：省占地、省投资、省运行费、省心

新水岛与传统工程化水厂相比，建设周期仅为 1/10，占地面积仅为 1/10，全生命周期成本大幅降低。客户由购买工程转变为购买产品和服务，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省心”。

（3）新水岛®推广模式

与传统工程定制化不同，新水岛是集成化设计、工厂化制造、模块化组装的装备产品，具备泛化能力，可复制性强；商业模式灵活，可租可售。

（4）新水岛®运维模式

针对新水岛产品，公司可提供线上线下(O2O)配套服务以及提供托管运营服务模式，全面提升产品的增值服务。

Online 线上服务：通过公司自主开发的“水萝卜®”智慧运营管理平台，提供AI工艺管理、在线智能巡检和计算机视觉管理等核心功能，全面实现水厂无人值守，高效运营。**Offline 线下服务：**通过线下专业团队，提供预防性周期维护、膜系统清洗、常规药剂补充等现场服务，实现专业、实时、高效的运营管理服务。

托管运营服务：通过公司专业的新水岛产品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新水岛产品的线上线下巡检、运行维护、系统运行药剂、设备维修、膜系统清洗等“一揽子”服务工作，彻底解决“水厂运营难”的痛点。

3. 工艺包产品

公司工艺包产品广泛应用于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污废水资源化等领域，具有较好的工艺技术优势，业绩涵盖了超滤、MBR、纳滤、反渗透等多个工艺领域。

(1) 污废水资源化工艺包

通过膜通用平台、膜防污染、直联耦合、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技术的组合应用，让废水再生回用，把水中其他污染物转化为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将污水“吃干榨净”。

HEZLD 高效零排放工艺包

通过新水岛膜浓缩、Crysacter 结晶软化和蒸发结晶等技术，实现高效、低成本的液体零排放，同时产出可以广泛使用的产品盐。

COBF 浓盐水达标排放工艺包

通过 Crysacter 结晶软化、HEOCCTQ3/H202 协同催化氧化、防堵塞生物滤池、超滤等技术，高效去除水中污染物，实现反渗透/纳滤浓水一级 A 或地表 IV 达标排放。

再生水处理工艺包

再生水处理工艺包结合了金科环境自主研发的直联耦合、膜防污染、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多种核心技术，实现了以达标排放污水为水源，生产高品质再生水，同时可有效控制膜污染，减少化学药剂的消耗量，延长膜的使用寿命，大幅降低了系统的运行成本。

硫酸钙诱导结晶工艺包

针对高硬废水，开发出硫酸钙诱导结晶工艺包，通过结晶工艺将结垢性物质析出；同时降低水中总磷，大幅度降低药剂费用同时减少污泥量，并实现水的资源化。

高效臭氧工艺包

针对难生物降解废水，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臭氧双氧水高级氧化技术，提高氧气利用率，分解难降解有机物，改善废水的可生化性，高效降低水的有机物污染。

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

针对浓盐水达标排放及污废水提标改造，开发出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提高氧气利用率，分解难降解有机物，同时具有抗堵塞功能的生物滤池进一步去除水中的 COD、氨氮和总氮，保证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2) 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包

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膜防污染、直联耦合、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技术的组合应用，保证高品质供水，同时有效降低膜污染，延长膜的使用寿命，最终降低系统运行成本。包括生物安全性工艺包、微污染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苦咸水淡化工工艺包、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等。生物安全性工艺包饮用水生物安全是指所有由微生物(包括病原体)引起的水传播疾病与水质恶化问题；针对饮用水微生物污染问题，公司开发出 BioSecure 生物安全性保障技术，以超滤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提升出水的生物安全性，可改善居民饮用水质量，提高饮用水感官指标。微污染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饮用水水源有机物污染是饮水安全面临的最主要的问题之一，去除水源中有机污染物、实现饮用水从“合格水”向“优质水”的品

质提升，是饮用水深度处理的主要任务；公司针对饮用水水源有机物污染问题，开发出 SlightPol 微污染水处理技术，以纳滤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实现饮用水的品质提升。苦咸水淡化工艺包针对地表水或地下水源中硝酸盐、总硬度、氟离子等超标导致的苦咸水问题，公司开发出 BWD 苦咸水处理技术工艺包，以致密性纳滤/反渗透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实现饮用水的稳定达标。

(3) 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城镇供水输配水管网水质保护技术，为现有供水管道解决二次污染的问题，提供从“源头”到“龙头”的高品质饮用水。包括 Vortex 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Folmar 管网水质保护技术、管网漏损控制技术 & 管网水质智能管控技术。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围绕“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依托核心技术优势，为城市、工业和园区客户提供新水岛产品、工艺包产品、软件产品及运维服务等综合技术解决方案等，获得核心技术溢价，实现长期稳定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①智能净水机组-新水岛销售

新水岛应用场景丰富，可以广泛应用于高品质饮用水以及市政、工业的污水处理及资源化领域，切实解决城市、园区和工业企业的水短缺、环境容量不足、用水成本高、水资源使用效率低等一揽子问题。公司通过销售装备产品获得收入。

②工艺包产品销售

工艺包产品是公司以核心技术为依托，为解决特定问题而开发出的组合工艺，是自有产品和技术以及通用产品和技术组合。在方案设计、膜装备加工制造的基础上，采用公司独有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艺包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应用，并配套安装、调试、试运行及系统性能保证等。公司通过销售工艺包产品获取收入。

③水萝卜®AI 智能体软件销售

公司以水萝卜®AI 智能体为服务载体，基于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 AI 感知模型，以及融合了 DeepSeek R1 大语言推理模型，实现水厂无人值守运营，自主代理完成各项日常管理任务，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水萝卜®AI 智能体不在交付软件工具，而是直接量化的 AI 运行成果，在公司已落地的新水岛项目中，实现销售收入。

(2)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①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在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中，公司围绕 PCB、光伏等新兴产业，以及化纤、印染等民生产业，应用公司的核心产品及技术将污废水转化成有商业价值的资源（如新生水、再生水、无机盐等），并销售给工业企业用户，实现污废水的循环利用以及商业收益，将废水“物尽其用”，实现核心技术的溢价，获取长期稳定的良好收益。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涵盖该领域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维与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环节。公司通过投资污废水资源化领域的项目，将污水转化为新生水源满足工业企业的用水需求，通过销售新水及资源化产品获得产品销售收入。

②运维技术服务

a. 公司侧重长期业务获取，为公司提供稳定现金流。公司凭借膜系统运营技术，能够帮助用户随时掌握膜系统的运行状况，实现专业、实时、有效的智慧化运行管理，为客户提供运维技术服务和托管运营服务。

运维技术服务。公司通过水萝卜®AI智能体，实现新水岛产品或传统供水厂、污水厂的无人值守运营，在线自主保障工艺稳定达标运行，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事件，通过智慧工单系统驱动人员线下作业，完成药剂补充、设备维修及保养、仪表校验等服务工作。同时线下提供专有药剂配方、耗材和运营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为客户提供运营保障。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膜水厂运营阶段所需的配方药剂、耗材以及水萝卜®AI智能体产品等获得产品销售费用和/或技术服务费。

托管运营服务。该类业务的获取方式包括：与投资者合作开发项目，将投资产生的资产转让给投资机构以回收资金，然后继续为资产所有方（投资机构）提供委托运营服务；公开招标等方式。公司提供的托管服务业务一般按照运营过程中的处理水量获取服务收入，托管运营期一般为8-30年。

b. 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业务是提供城市供水管网从水厂到水龙头的管网技术综合解决方案，包括管网检测及深度清洗维护、管道水质保护、管网水质智能化安全管理等。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管道水质保护运营站点及水质检测平台、配方药剂、耗材产品、智能化安全管理技术产品和服务等获得产品销售费用和技术服务费。

2. 采购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围绕新水岛产品，以技术创新与流程重构为驱动，持续推进高效协同、安全可靠、持续创新的现代化供应链体系建设，致力于为新水岛产品提供从原材料及零配件采购、生产排程到终端交付的全链路高效服务。通过整合优质供应商资源，构建覆盖多区域的采购网络，确保原材料及零配件的高品质供给与供应稳定性。

在质量管理方面，融合国内外先进标准与数字化手段，打造“预付-控制-改进”一体化的现代化质量管理体系，全面提升质量管控能力。依托自主开发的数字化管理平台，结合大数据分析 with AI 算法，实现智能生产排程与动态库存优化，推动智能物流管理升级，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助力降本增效。供应链采用柔性化设计，具备弹性响应能力，可快速适应市场需求波动，保证交付及时性。同时，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将绿色采购、低碳运输等环保举措贯穿供应链全链条，持续推进责任供应链建设，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责任的协同发展。

3. 装备生产制造模式

公司建立了膜通用平台装备制造工厂，以及专注于新水岛产品生产的太原智能装备生产基地。该智能工厂将采用流水线的生产形式，在流水线上完成新水岛产品从原材料加工、框架制造、工艺设备和管道组装、电气和数智化设备安装、外墙和装饰材料安装、系统调试和检验等各个生产工序。产品出厂前已完成调试、试运行、验收，现场装配即投产，保质保量，将极大减少现场工作量，确保项目质量和工期，为新水岛产品后续市场推广及保障产品交付需求奠定了良好基础。

4. 销售模式

（1）新水岛®销售模式

目前新水岛在市场推广上主要采用投资模式、设备销售+O2O 运维服务模式及租赁模式。

① 投资模式

由金科环境或金科环境与合作伙伴共同投资项目公司，由公司负责建设运营，向用水企业销售产品水或提供水处理服务。通过向用水企业收取水费或服务费方式获得投资回报。

② 设备销售+O2O 运维服务模式

由政府或用水企业负责项目的投资，金科环境为新水岛的投资者提供智能装备和线上线下(O2O)配套运维服务。

③ 租赁模式

向用户出租新水岛并提供制水服务，用户支付租金，以减少其资本沉淀和建设投资压力。

（2）工艺包产品销售模式

工艺包销售的目标市场为市政和工业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项目，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得。

（3）水萝卜®AI 智能体软件销售模式

公司 AI 数智化阶段性战略聚焦智慧水厂细分市场，为水厂提供以无人值守为核心的数智化升级解决方案，向有水厂数智化升级需求的水厂、工业企业、水务公司、供排水公司等客户销售平台产品，提供优质的服务。水萝卜®AI 智能体不仅可以在新水岛产品上使用，还可以独立搭载在普通的市政和工业集中水处理厂、工业基地的水处理系统等场景中使用，帮助客户提高水处理的安全稳定性，同时降低全生命周期成本。

水萝卜®AI 智能体产品主要与新水岛产品绑定销售，保障新水岛产品可以实现无人值守运营与区域中心化运营，并以此为抓手持续迭代，持续提高产品的价值交付能力。产品后续的销售策略和模式将以价值驱动销售型模式，即将产品的 AI 算法能力以及覆盖范围，做到行业领先，并可切实的代替工艺技术人员和巡检人员的日常工作，实现新水岛以及传统水厂的无人值守运营，以新水岛案例为标高，吸引目标客户主动采购，即以极致的产品品质，建立品牌和口碑，推动市场宣传，降低销售难度，提高销售效率。

（4）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目标市场为大型工业产业园区和缺水地区，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和商业模式，通过商务谈判和/或公开招标等方式获取项目，从而获得产品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等业务。

（5）运维技术服务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专家企业，设计建设水厂的同时也有自己运营的水厂，拥有专业的水处理工艺设计技术积累和水处理系统运营管理经验。运维技术服务项目一般来源于公司已有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客户、公开招标和公司与合作机构 投资者合作形成的托管运营业务。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AI+产业全面融合，驱动行业变革创新

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为经济社会注入了强劲动力，但其价值实现始终离不开与实体产业的深度融合。只有当数字技术与产业场景深度耦合，才能实现双向赋能，形成可持续的商业闭环。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数据局等 17 部门联合印发《“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提出推动数据要素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挥数据要素特点，赋能实体经济，发展新质生产力。2024 年 12 月 28 日，《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政府部门、行业龙头企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开放场景，激发数据应用创新活力。支持企业围绕工业制造、绿色低碳等行业领域，打造一批“数据要素×”典型场景，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服务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企业面向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开发高质量数据集，大力发展“数据即服务”“知识即服务”“模型即服务”等新业态。

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数字孪生等前沿科技的应用，为水务系统的提质增效、污水再生回用等领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会。

2024年8月，中央网信办等十部门联合印发《数智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强化绿色智慧治理，加快推进城市交通、水、能源等传统基础设施数智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与改造；发展绿色智慧产业，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化节能技术应用；鼓励开展绿色智慧园区试点示范建设，引导园区企业开展绿色无人工厂应用。

2024年12月27日，工信部、国资委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联合印发《制造业企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指南》，推动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发展，鼓励企业探索智能研发新应用，构建设计模型、仿真模型等数据集，开展模型训练，加速新产品研发；推动生产过程智能转型，鼓励企业基于实时数据开展节能降耗、减碳环保、安全生产等领域探索实践，以数智化提升企业绿色化、安全化水平；加速运维服务模式创新，引导企业在客户管理、售后服务等领域率先应用人工智能技术，降低服务成本、提高服务效率。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包括杭州在内，北京、上海、深圳、天津等重点城市均出台或拟出台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行动计划或方案，力争打造人工智能发展高地。2月，北京发布《北京具身智能科技创新与产业培育行动计划（2025年—2027年）》，瞄准具身智能这一人工智能技术前沿领域，力求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具身智能科技创新策源地和产业发展增长极。3月，深圳发布《深圳市加快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行动计划（2025年—2026年）》《深圳市加快推进人工智能终端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5年—2026年）》等四份行动计划，涵盖建设人工智能先锋城市、扶持人工智能终端产业、发展具身智能机器人、培育瞪羚企业及独角兽企业等多个方面。5月，《天津市促进人工智能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年—2027年）》发布，提出到2027年，在GPU（图形处理器）、AI（人工智能）操作系统、工业软件、智能装备等领域，攻克50项关键核心技术，形成20项重点新产品。

2025年7月31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要求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大力推进人工智能规模化商业化应用，充分发挥我国产业体系完备、市场规模大、应用场景丰富等优势，推动人工智能在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加快普及、深度融合，形成以创新带应用、以应用促创新的良性循环。

我国的人工智能产业正在蓬勃发展，政策支持层出不穷，新产品新应用加速落地。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年9月底，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已接近6000亿元。赛迪顾问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研究中心发布的报告预测显示，中国人工智能产业在未来10年将呈现出显著的增长趋势，并在全球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从2025年到2035年，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规模预计将从3985亿元增长至17295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5.6%。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日益成熟，全球人工智能与各行各业的协同发展日趋加速，全球智能水解决方案市场预计到2029年将达到65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6%。

AI驱动智慧水务软件智能化升级，赋能精准决策与高效运营，智能体应用市场空间广阔；同时，AI算力底座——数据中心的规模化建设催生巨大用水与水处理需求，开辟高价值增量市场，实现技术与场景的双向赋能。

（2）环保装备政策加码，影响力持续释放

2024年3月13日，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以供水、污水处理等为重点，分类推进更新改造，推进各地自来水厂及加压调蓄供水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补短板、强弱项；完善税收支持政策，加大对节能节水、环境保护设备税收优惠支持力度，把数智化智能化改造纳入优惠范围。

2024年7月，《关于节能节水、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数智化智能化改造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及《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相继发布，《公告》明确了节能节水、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数智化、智能化改造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措施》提到，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在工业、环境基础设施等领

域设备更新以及回收循环利用的基础上，将支持范围扩大到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安全改造、能源电力等。

2025年1月8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对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做出安排。重点支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设备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以工业园区、产业集群为载体，整体部署并规模化实施设备更新。提出加快存量设备评估诊断和项目储备。对标技术、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设备淘汰目录等，深入开展各领域存量设备评估诊断，分领域分行业明确设备更新目标任务和实施方案。

实现“十四五”高质量收官，“两重”“两新”政策助力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给环保产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会。

2025年3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主要目标是：力争到2027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标准体系更加健全，到2030年，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自主可控，长板技术装备优势进一步扩大，环保装备制造业行业规模、产品质量、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从传统的污染治理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升级。《意见》提出加快先进环保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鼓励用户企业在采购中综合考量环保装备性能、效率、能耗、水耗、寿命、运维等指标，引导优质优价采购；同时强化环保技术装备供需对接，加强环保装备领域产融合作；提升传统环保装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落实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政策，支持优势环保装备企业“走出去”。

（3）再生水利用政策持续深化

① 政策、科技、责任三维驱动美丽中国建设进程

随着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持续深化，节水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涵盖节水产品装备制造、节水管理服务咨询等关键领域，已成为推动绿色经济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力量。近年来，《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节约用水条例》《关于加快发展节水产业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持续推进落地，我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效显著，水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然而，各领域节水潜力仍需进一步挖掘，节水产品装备的高质量供给存在缺口，节水管理服务水平亟待提升。加快节水产业发展，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对于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具有深远意义。

2025年1月15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深入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突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区域，协同推进长江、黄河流域高水平保护；大力推进绿色低碳科技创新应用，强化各类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加快实施重点领域节能工程。

《2025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快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节水管理，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项目。加强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持续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积极推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新期待。

2025年4月，水利部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全面构建节水制度政策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建立健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三大领域”制度体系，推动节水事业高质量发展。《意见》提出到2030年，中国的节水政策法规标准更加完善，管理效能显著增强，全国用水总量严格控制，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5年下降10%以上，非常规水利用规模达到300亿立方米以上；到2035年，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2025年7月29日，《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发布，压紧压实地方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打通了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最后一公里’，

加强了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健全了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也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

② 新兴行业及传统工业领域水标升级，再生水新需求不断显现

2024年11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发布，提出生产耗水大幅降低，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再生水回用率高于40%等最新的行业要求。政策出台不仅对光伏产业提高了项目电耗、水耗指标，强化企业生产过程绿色化要求，进一步打开了行业高品质供水及再生水利用的市场空间。

2024年2月23日，《关于加强矿井水保护和利用的指导意见》发布，提出到2025年，全国矿井水利用量持续提高，利用率不断提升，黄河流域力争达到68%以上；到2030年进一步增强矿井水管理制度体系与利用效率，对加强矿井水源头保护、分类处理、综合利用作出系统部署。在此背景下，矿井水资源化利用意义重大，不仅能推动煤炭行业绿色转型，降低生态污染，还能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缓解区域性水资源供需矛盾。

2025年3月1日，《工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规范》国标正式实施。我国工业用水约占总用水量的20%，其中冷却水用量占整个工业用水的80%以上，循环冷却水处理技术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等各个领域，其污水外排量约占企业排水总量的40%~50%。标准的制定与实施，为我国循环冷却水工业企业提供普适性的零排污技术规范，促进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和推进处理设施标准化建设，指导企业推行清洁生产和节水工艺设计，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各行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技术的推广应用，实现真正的节水、节能、安全、环保、降本、增效。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企业的污水外排量受限的情况越来越严峻，急需提高工业循环冷却水的循环再利用率。

2025年3月，生态环境部就《纺织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次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纺织印染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产业，同时也是废水排放大户，废水排放量每年高达20亿吨，其中印染过程产生的废水占纺织印染企业排放废水的70%以上。目前而言，我国印染行业的基本现状仍然表现为高能耗、高物耗、高污染。因此，实现纺织印染行业的节能减排和清洁生产成为行业的首要问题，纺织印染废水的治理尤为重要。《纺织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出台，将有助于推动纺织印染行业的技术进步，促进印染企业加强源头控制，优化末端治理，优化废水回用及资源化应用方案以减少污染。

随着人工智能（AI）技术的飞速发展，全球范围内的算力竞赛愈发激烈，水对于数据中心来说已经变得和电力一样重要，大量冷水被泵入遍布数据中心的管道，以冷却内部的计算机散发的热量，维持整个系统的持续运转。国内对数据中心的耗水问题也日渐重视，一些地方已将耗水列为数据中心建设的重要考核指标。非传统水源利用普及化、高效精准水处理，运维管理智能化的深度融合，是辅助数据中心将逐步摆脱水资源约束的重要路径，为数字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③ 区域工业再生水利用率指标进一步明确

《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明确了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目标，有效保障用水效率和效益提升。《节约用水条例》颁布后，各地转变用水理念，深入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创新用水方式，开发利用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不断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再上新台阶。

2024年1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布《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力争到202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2%，工业园区再生水利用率达到45%。重点用水行业水效进一步提升，钢铁、石化化工、纺织、食品和发酵行业主要产品单位取水量进一步下降。建成一批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水效领跑者。全区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进一步提高。

2024年5月20日，甘肃省发布《甘肃省推进工业节水实施方案》，目标为到202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6%，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4%以上，打造1-2个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企业和园区。

2024年5月29日，四川省印发《四川省推进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24-2026）》，明确了到2026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4%左右。

2024 年 6 月 11 日，深圳市水务局印发《深圳市污水资源化利用行动方案》，指出到 2025 年，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80%以上。

随着政策逐步趋严，工业废水处理市场规模逐步扩大。2018-2022 年，我国工业废水治理市场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 7.37%，2023 年我国工业废水处理市场规模达 1,357.50 亿元，工业废水治理及再生回用行业市场空间广阔。

④ 多地启动水价调整 全面促进水资源再生利用

2023 年 7 月，北京市发布《本市再生水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提出再生水价格由政府指导价调整为市场调节价，使用再生水的用户不缴纳水资源税和污水处理费等鼓励再生水利用。通过市场化定价进一步推动再生水利用，再生水将逐步成为第二水源。

2023 年 12 月，北京市发改委、北京市水务局发布《关于本市再生水价格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了再生水价格管理形式已由政府指导价调整为市场调节价，再生水供应企业可以根据用户对再生水水质的需求，为用户提供不同处理标准的再生水产品，并根据双方协商的价格向用户收取再生水水费。2024 年 5 月，山东省水利厅印发《关于加强再生水配置利用工作的意见》，提出在当地政府统筹协调下，再生水供用双方按照优质优价原则协商确定再生水价格。

2025 年 4 月 11 日，深圳市发改委组织召开自来水价格调整听证会。对非居民用水而言，根据《2023 年深圳水资源公报》，深圳(不含深汕特别合作区)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3.69 立方米，以此测算，方案一每万元工业增加值增加水费 3.65 元，方案二每万元工业增加值增加 2.95 元。此次调整水价，可发挥一定的价格杠杆作用，鼓励增强节约用水意识，推动水资源更合理的利用。

再生水的市场调价机制，将进一步促进再生水市场活跃度，增强再生水供应企业灵活性和盈利空间。2021 年以来，全国各地水价调整持续推进，提高非居民自来水价格，导致传统用水成本攀升，而再生水作为常规水源的替代品，水价优势凸显，也将促进高耗水等行业加速再生水应用。

（4）高品质饮用水领域

① 政策加大污染管控力度，提高饮水卫生标准

我国是化学物质生产使用大国，加强新污染物管控工作，是深化环境污染防治，保护国家生态环境安全的必然要求，对于防范环境与健康风险意义重大。

2023 年 3 月 1 日，生态环境部等 5 部印发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 年版）》正式施行。《清单》以有效防范新污染物环境与健康风险为核心，以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为工作方针，要求科学筛查评估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精准识别需要重点管控的新污染物，依法实施分类治理、全过程环境风险管控，有效支撑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升美丽中国、健康中国建设水平。市政水厂的自来水检测十分严苛，但传输过程中受输送管网及中间水箱的影响非常大，极易造成水质的“二次污染”，危害居民健康。

2023 年 4 月 1 日，新版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正式实施。新标准提高了对饮用水口感、舒适度的要求，突出“末梢水”达标和保障理念，对供水行业“源头”到“龙头”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和水质保障提出新的要求，供水领域正迎来消费升级带来的高质量发展机遇。

随着人们对饮用水中“永久性化学物质”和药品的担忧日益增加，先进污染物去除技术市场预计到 2029 年将达到 170 亿美元。

② 行动方案密集出台，供水管网建设提速、管理提标

2023 年 1 月 20 日，北京市发布《推进供水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 年—2025 年)》，加强供水管线治理，提升“最后一公里”供水水质，加快建立专业化供水运营服务体系。通过委托专业运营服务企业或组建专业运营服务机构方式，实现城市公共供水和乡镇公共供水设施的专业化运营管理。同时加大资金支持力度，提升供水监管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

2023 年 4 月 19 日，上海市水务局印发《上海市水务海洋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提出供水行业持续完善供水保障技术，开展供水管网水质提升及管段清洗等

技术研究，提升原水供水水质。基于供水管网水力模拟等关键技术，搭建供水管网精准设计建设和智能运行技术平台，支撑供水行业智慧化转型。

③ 中小型城镇化建设 促进分布式水处理装备需求提升

2025 年 7 月，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强调新形势下推进城镇化建设，进一步优化发展空间格局是重要课题，提出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健全城市规划体系，引导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不断缩小地区发展差距。

各地政府为了吸引人口，根据“四定”原则，水是刚性约束指标，因此，供水能力、污水处理能力、水的再生利用率提高是必然的前期基础设施投入，对中小型分布式的并且具有规模弹性高的设施的供水、污水、再生水等功能的处理设施需求提高。

④ 居民需求推动行业发展

管道直饮水已成为居住者生活的迫切需求。近年来，我国管道直饮水供需量均呈增长趋势，2022 年我国管道直饮水消费量从 2016 年的 4,785.2 万吨增长至 10,778.1 万吨，管道直饮水供给能力从 2016 年的 14.9 万吨/天增长至 32.8 万吨/天；预计 2023 年我国管道直饮水消费量为 11,824.2 万吨，管道直饮水供给能力增长至 36 万吨/天。政府逐步推进饮水工程及人们对饮水健康日益关注，将推动高品质饮用水领域的发展。

⑤ 城市更新及水价改革政策推动产能释放

2024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办公厅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通知》，指出 2024 年将首批评选 15 个示范城市，重点向超大特大城市和长江经济带沿线大城市倾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重点支持城市地下管网更新改造和污水管网“厂网一体”建设改造等。

2024 年 5 月 31 日，住建部、财政部联合发布《2024 年城市更新行动评审结果公示》，公示信息显示，首批拟支持的 15 个城市包括石家庄、太原、沈阳、上海、南京、杭州、合肥、福州、南昌、青岛、武汉、东莞、重庆、成都、西安。根据中研普华数据，2022 年我国管道直饮水市场规模从 2016 年的 139.73 亿元增长至 329.81 亿元；市场均价从 2016 年的 292 元/吨增长至 306 元/吨。

2022 年、2023 年，北京、上海、贵州等地接连发布《北京市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上海市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贵州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明确城镇供水价格以成本监审为基础，结合供水成本规制的有关要求，按照“准许成本+合理收益”的方法核定。随着水价改革以及城镇化进程推进，城镇居民人口的增长，生活、生产用水等需求端的增长推动行业产能持续释放，行业整体盈利有望提升。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3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积极践行水资源循环利用，致力于通过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解决水污染和水短缺问题，实现水尽其用、物尽其用、生态循环。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以及公司综合实力，积累了大量的国内外项目业绩和经验，包括高品质供水、污水资源化、市政和工业等方面。公司应用先进的人工智能（AI）技术，推出水厂数智化升级解决方案，实现了水厂的无人值守运营，并凝聚 20 年百余项目 Know-how 推出智能净水机组-新水岛，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以及智能运营软件和服务，助力客户水效提升。

（1）引领水处理垂直行业 AI 数智化应用发展

公司充分发挥在水处理工艺、水厂运维和全生命周期数据积累等方面的优势，深度研发了人工智能（AI）算法模型，以具体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为目标，形成了高效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探索与研发体系，实现产品快速创新落地。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 20 年的安全稳定运营经验，并将这些宝贵经验积累固化到智能软件里，进行不断迭代，形成了无人值守智慧运营管理技术，推出

水萝卜®AI 智能体。公司 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2）新水岛创造高品质供水新市场

公司作为环境行业产业化实践的先行者，通过改革创新，持续探索工程产品化，以产品思维彻底改变传统水厂的工程模式，不断进行功能迭代升级，经历了产品化一代、二代产品，在膜装备、膜车间上做到了高度集成化和产品化后，公司在 2023 年推出第三代水厂产品—新水岛 1.0。以超滤/反渗透为主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的三大核心技术工艺、智慧化软件加持，以及多年的膜的防污染技术经验累积，共同构筑“新水岛”产品更加模块化、标准化、智能化，实现稳定制造、稳定交付、稳定运营，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质不稳定、成本高等问题。新水岛 2.0 产品介绍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3）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竞争优势显著

① 污水资源化领域

在资源化领域，公司将市政和工业园区污水深度处理并生产出优质再生水，作为工业企业新生水源，公司综合技术与实施规模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项目产出的高品质再生水可直接为光伏、电子、化纤、印染等新兴产业、民生产业等高价值产业核心工艺用水。公司在供水、生产工艺用水处理、废水处理、污水再生利用等多个环节与产业深度融合，为客户开发因地制宜、量身定做的水资源利用最优方案，为产业解决水短缺、水污染问题的同时，实现经济效益增加，共同打造绿色可持续发展模式。公司高品质再生水聚焦 PCB、光伏等新兴产业，并服务于高耗水、高污染的化纤、印染等民生产业工艺生产用水，同时广泛应用于矿井水处理、煤化工园区、钢厂化水车间用水、钢厂生产的循环水补给水、电厂循环冷却水补水、药剂配置用水、园区绿化用水、道路喷洒用水等领域。

② 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

在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于国内率先实施了纳滤膜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公司承接了国内首座规模 20 万吨/日以及 10 万吨/日的纳滤膜技术饮用水厂，在大规模处理微污染地表水源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在膜法市政污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是国内几家具有 20 万吨/日及以上处理规模的超滤膜水厂业绩的代表性企业之一。公司拥有饮用水深度处理相关的膜通用技术、装备及解决方案，并在饮用水深度处理及提标改造领域拥有大规模项目业绩优势。公司承接了冬奥会北京和张家口两个主会场的高品质生活饮用水和造雪用水项目，用优质的技术与稳定的工程运营为本次冬奥会保驾护航，以及国家级新区雄安新区起步区供水工程项目，北京城市副中心景观水系项目、南水北调三个供水厂项目，河南郑州及洛阳南水北调配套四个供水厂，西南地区最大的 22.5 万吨/日膜滤供水厂项目，以及宁夏/新疆/甘肃等西北地区多个城市苦咸水淡化工程等。公司实施的张家港四厂一期项目荣获“2022GWI 全球水奖-年度最佳市政供水项目”。张家港四厂一期项目是中国境内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获此殊荣的市政供水项目，是组合纳滤膜法工艺首次在国内大规模以地表水为水源的饮用水深度处理项目，也是目前为止全世界建成的处理规模最大的纳滤水厂之一。

③ 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领域

公司引进德国管网水质保护和管理技术，与上海城市水资源开发利用国家工程中心有限公司合作，展开了多年的持续研发和应用研究，致力于提供专业的水质保护技术和水质管理服务，以实现“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的愿景。

（4）荣誉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获得如下荣誉：

序号	所获荣誉	颁发机构
1	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国家知识产权局

2	“水萝卜®AI 智能体”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AI 产业创新场景应用案例”认证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
3	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合作开发的“含盐工业废水膜法资源化关键技术与应用”获得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天津市人民政府
4	“新水岛”水深度处理工程产品化及数字化集成装备入选“2024-2025 年（第四批）绿色化工园区适用技术”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园区工作委员会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三大核心战略，持续深耕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交付新水岛®产品 8 套、水萝卜®AI 智能体项目 9 个。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6,865,658.26 元，同比增加 13.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6,018.4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36,801.2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271,319.02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合计 62,624.08 万元，同比减少 11.70%。公司主业稳健发展。

（一）公司使命及战略概述

为实现全社会拥有可持续、充足、可靠且可负担的高品质水——即“水自由”，金科环境以“AI 给人类带来水自由”为使命，以“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为路径，持续推动水资源的高效利用与可持续发展。

AI 数智化战略：是水厂实现自动化基础之上的进一步智能化，对于已经实施了自动化的水厂，水萝卜®是其管理、技术人员的 AI 替代，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无人值守，让大小水厂摆脱对管理、技术人员的依赖的同时，实现稳定可靠，高效生产，成本最优。

产品化战略：依托数智化技术的深度应用，实现了水厂运行的无人值守，为将水处理设备高度集成成为装备创造了必要条件，得以迭代成为工业化的模块化的产品，在工厂环境中实现生产、组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经严格验收后形成具备完整功能的成熟工业制成品，具备出厂即交付的能力。公司的“产品化”战略，践行“标准化设计，模块化组装，工业化生产，像造汽车一样建水厂”的理念，用标准化、批量化、流水线生产的、持续迭代升级的工业产品，代替一对一的定制化工程，助力小型至中大型水厂的高品质建设与低成本运营协同发展，实现了水的处理模式从原来的工程化建设模式向产品化工业生产模式的根本性转变。

资源化战略：公司认为，水资源的获取方式应当以水的循环再生利用为主，高品质再生水将成为水资源的主力水源（将约 70%的水在系统内循环再生使用，只排放 30%的达标排放水，新鲜水的需求由原来的 100%降低至约 30%，而剩余的约 30%的水需求可以采用任何就近的水源来补充，包括常规水源和其他非常规水源）。公司的“资源化战略”旨在大幅降低新鲜水需求，让有限的新鲜水资源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全面提升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水平。

AI 技术带来了行业的再造和革命。2023 年，公司正式推出“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的核心载体——新水岛®。新水岛®，全称为“新一代水岛——稳定高效的具身智能水厂”，融合工艺、材料、化学等多学科前沿技术，适用于多种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场景。

与常规工程建设的水厂相比，新水岛®全面提升安全稳定性、效率与灵活性：

- 建设周期节约 90%以上
- 占地面积节约 90%以上
- 全生命周期成本显著降低

此外，新水岛®采用标准化设计、工业化制造、具身智能运营，产品得以持续迭代，效率、质量、可靠性不断提升。通过分布式部署，新水岛®可节省巨额配套管网投资；批量生产模式让吨水投资接近甚至低于百万吨规模带来的吨水单位投资额；同时，新水岛®实现了从不同工艺单元相互割裂的“组合工艺”向有机融合成一体的“融合工艺”转变突破，为“稳定可靠的短流程工艺”替代“打补丁式的长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进一步削减冗余配置，优化成本。

公司肩负“AI 为人类带来水自由，AI for water freedom”的使命，致力于最终实现人类的水自由梦想。可以预见，通过公司“三化战略”的实施，城镇、园区和工业企业可实现 70%的用水来自再生循环的高品质再生水，其他水源补给 30%的新鲜水，整个社会的水资源实现了可持续的利用；通过产品化的水厂、分布式布置、资源化再生循环、智能化运营的组合实施，让社会获得充足的、可靠的、付得起钱的高品质水。

(二) 新水岛®是稳定高效的具身智能水厂，是公司“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的核心载体

1.新水岛®产品落地应用情况

(1) 新水岛®产品发布、迭代历程及落地项目情况

- 2014 年，公司打造“标准膜系统”，实现了“标准设计、批量生产、批量采购”，大幅降低了膜产品的使用成本，解决了膜系统运营管理复杂、人员要求高的痛点。
- 2021 年，公司成功实施了首个“工程产品化”二代水厂项目——锡山再生水项目，从开工到投产仅历时 4 个月，建设投产速度实现行业突破。
- 2023 年 3 月，新水岛®1.0 正式亮相。公司将水处理厂设计、选型、采购、制造、建设、运营经验和 Knowhow 固化到新水岛®的软件和硬件中。
- 2023 年 11 月，新水岛®产品入选《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3 年)》，获得国家级装备认证。
- 2024 年，应用公司新水岛®1.0 产品，服务光伏新能源、半导体等企业的无锡安镇再生水项目、无锡健鼎项目落地，为企业降本增效，助力新兴行业高质量发展。
- 2024 年 7 月，公司发布新水岛®2.0 产品，软件及硬件进一步迭代升级。
- 2024 年，应用新水岛®2.0 产品的项目持续落地，包括出水主要回用于健鼎电子、统盟电子、高德电子及能达热电等企业客户的无锡龙亭项目（5,000m³/天）、供给异质结电池企业生产用水的舟山项目（5,000m³/天）、出水主要用于手机背板生产企业生产用水的开封兰考项目（5,000m³/天），处理锂电池隔膜及芯片硅片废水的太原阳曲项目（2,500m³/天）等，切实解决了城市、园区和工业企业的水短缺、环境容量不足、用水成本高、水资源使用效率低等一揽子问题。
- 2024 年 7 月，新水岛®产品纳入《北京市创新产品目录》。
- 2024 年，推出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推出了新水岛®系列产品，其中包括脱盐系列、海淡系列、城镇系列、预处理系列、后处理系列。
- 2025 年，持续研发新水岛 3.0 产品。

(2) 新水岛®交付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累计交付数量（套）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8	2	5	1

2.新水岛®融合多学科前沿技术，适用于多种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场景

(1) 新水岛®融合应用 AI 算法、工艺技术、材料技术、计算能力、传感技术、制造技术等多学科前沿技术，颠覆水处理行业

公司以膜滤技术为核心的全厂组合工艺技术的涉膜类项目，在行业内独具优势。公司加强预处理工艺、浓水处理工艺以及膜防污染技术的研发，形成高效臭氧双氧水催化氧化技术、臭氧尾

气回收利用技术、自诱导结晶除硬技术、微絮凝智能加药技术等核心技术，可改善膜污染问题，实现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同时显著降低了水厂的投资和运行费用。通过对各类膜材料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和应用，得以精准选择与项目最为适合的膜材料，确保水处理效果的高效稳定。

公司以数据为生产要素，通过 AI 模型实时决策替代人工经验，将公司 20 年上百个项目积累的设计、实施、运维的 Know-How“知识”和“数据”转化为水厂“自动化智能运营系统”。公司自建了多模态神经网络算法，利用公司积累的内部海量知识和数据进行训练持续迭代，从而实现水处理系统自优化、自诊断的智能闭环，实现水厂的无人值守智慧运维。

随着“AI 数智化”和“资源化”战略的持续落地，公司在行业中率先进行“工程产品化”革命，通过“AI 数智化”推动水处理从“人脑经验驱动”转向“数据算法驱动”，持续将创新资源化工艺技术的工程应用高效转化为智能工业产品，将传统水厂结构转化为标准化、模块化、可大规模复制和快速交易的工业产品。（AI 算法、产品化融合工艺、制造等技术介绍详见本章节、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2）工艺研发成果持续落地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并实施北京温泉水厂工程超滤膜系统成套设备采购项目。温泉水厂项目是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北京市重点民生保障工程，项目规模 24 万吨/日。超滤膜处理工艺是水厂的重要工艺单元，公司应用 BioSecure 生物安全性工艺技术包，使净水链条更加完整，极大增强了应对原水水质变化的能力，让居民喝上放心水、优质水。温泉水厂的建成将进一步扩大南水的供水范围，为地下水压采提供重要的替代水源，助推北京市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有效改善地区水生态环境。

作为公司参与建设的第八座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温泉水厂的建设延续了企业在高品质饮用水领域的技术积淀。此前，金科环境已成功打造北京门头沟城子水厂、北京门头沟门城水厂、北京石景山水厂、雄安新区第一自来水厂、郑州石佛和东周水厂、河北沧州献县水厂，累计日处理规模达 913,200 立方米，形成了覆盖京津冀、中原地区的南水北调水质保障网络。



（3）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发明专利 4 项，其中包括中国发明专利 1 项、PCT 专利 3 项；获得中国发明专利授权 4 项，获得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9 项以及专利 121 项，其中包括中国发明专利 45 项、PCT 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5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具备研发活力并持续取得有效研发成果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 2025 年朝阳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合作开发的“含盐工业废水膜法资源化关键技术与应用”正式获得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该技术集成了公司在污水废水资源化及浓盐水处理领域的核心技术，该奖项的获得印证了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和创新性。

2025 年 5 月，由公司核心研发人员合作撰写的研究论文“Pilot-scale Research on Advanced Treatment of Surface Water from Beijing-Hangzhou Grand Canal with Seasonably Variable Temperature Based on Hollow Fiber Nanofiltration”被 SCI 期刊《Scientific Reports》预录；该论文对研发项目“基于中空纤维纳滤膜的给水深度处理工艺研究(RD202204002)”在中试验证实验阶段所

取得的实验数据以及研发成果进行了系统性地整合与分析，提升相关技术的市场认可度，为其进行示范项目建设和产业化应用研究奠定基础并提供理论支持。

3.新水岛®依托自主研发的“水萝卜®” AI 智能体，实现水厂运行的稳定安全与无人值守

(1) 水萝卜®AI 智能体价值

水萝卜®AI 智能体是一款通过 AI 替代水厂人力职能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 AI 智能体系统。它融合了公司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感知 AI 模型以及 DeepSeekR1 大语言推理模型，并以 O2O (Online to Offline) 闭环驱动水厂迈向现场无人值守时代，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且综合成本最优。

在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模式下，预计可实现人力节省约 75%，设备故障率降低约 20%，药耗降低约 15%，电耗降低约 15%，体现了 AI 带来可量化的价值成果。

(2) 水萝卜®AI 智能体落地应用情况

- 2014 年，公司开发并多维应用 BIM 工具，贯穿水厂设计、建设以及后续的运维服务。公司采用膜管家智慧膜运营管理系统，基于公司开发的专家系统软件为用户提供专业化的线上远程服务和线下现场服务。
- 2021 年，打造数字双胞胎建设管理平台及运营管理平台，实现少人值守。
- 2023 年，公司持续提升水厂双胞胎智慧运营管理平台的产品功能和价值，内置水处理工艺仿真模型并结合 AI 算法，以人工智能（AI）技术代替生产运营人员的判断与决策，建立了更稳定、更高效、更经济、自主运行的智慧化水厂，实现无人值守，保障水处理系统稳定达标生产。
- 2025 年，推出水萝卜®AI 智能体，荣获“AI 产业创新场景应用案例”认证。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水萝卜®AI 智能体交付情况如下：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累计交付数量（套）	2025 年
水萝卜®AI 智能体	9	9

(3) 水萝卜®赋能传统水厂升级改造

水萝卜®AI 智能体系统中，真正用于实现无人值守运营的是公司自研的垂类专业算法模型，即工艺优化模型和感知识别模型，这两类模型在算法设计上，不依赖于具体的工艺类型，工艺优化模型以整厂系统设计模型参数，感知模型基于底层图像处理算法设计不依赖样本训练，因此，水萝卜®AI 智能体可以很好的迁移到包含不同类型工艺的传统供水厂、污水厂以及再生水厂。

4.新水岛®通过功能型模块的元件级 BIM 设计、工业级标准化制造、以及全厂可移动的现场快速组装，全面践行“工程产品化”理念

(1) 开发优化融合工艺 提升产品性能

在耦合工艺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开发了超滤—反渗透的融合工艺，融合工艺进一步优化了流程，实现了单套超滤连续操作条件下利用自身产水进行反洗，流程可取消反洗水泵、反洗水箱和配套供配电设施，减少废液箱容积及占地面积，降低了系统投资费用。公司对系统整体能耗进行优化，反渗透增加能量回收装置，超滤和反渗透衔接过程无水箱，避免压力释放和二次提升的

能耗损失，较传统组合工艺能降低能耗，系统运行成本得到优化。

公司持续对该技术进行升级，通过对泵、阀、进出水管路、清洗管路、压力容器腔体的结构性调节以及基于水力学模型的参数设置，进一步简化管道并削减装置数量，再度提升产品的集成度和一体化特性，降低产品模块的生产及组装难度。

(2) 生产制造环节精益质控 保障产品稳定运行

在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新水岛®产品生产的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全面推进合规性与体系建设工作，系统开展了安全设施“三同时”、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并顺利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以及质量管理体系（ISO 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 14001）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45001）等多项国际标准认证，显著提升了基地的综合管理效能与风险防控能力。

在产品首台套试制阶段，严格遵循标准化样机开发流程，围绕产品设计开发、工艺规划、供应商质量管控、生产过程检验及静态性能测试等关键环节，实施全链条、精细化的过程追踪与问题闭环管理。针对试制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确保 24 小时内制定并实施临时应对措施，72 小时内形成并落实根本性解决方案。同时，依托试制数据与反馈，反向驱动产品设计优化与标准化迭代，有效实现设计—制造—验证的闭环提升，有力保障了项目节点进度，为新水岛系列产品的后续市场化推广及规模化交付能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 政策赋能及海外布局联动 拓展市场发展空间

1.政策驱动释放市场空间

在政策强力推动与水资源约束趋紧背景下，中国节水产业加速发展。国家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四定”原则，全面推进再生水利用、工业节水提标改造以及非常规水源的开发利用。随着自来水价上调与工业水耗标准升级，再生水成本优势凸显，应用场景快速拓展。2024 年，全国工业用水量达 971 亿立方米，叠加高品质饮用水需求持续增长，节水技术、高端水处理装备与智慧化水效管理系统的创新融合，新水岛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市场空间及政策情况具体详见本章节（三）所处行业情况。

2.持续完善海外销售渠道体系 取得初步成效

在泰国市场，公司凭借自主品牌“海湾膜”成功斩获直饮水项目膜元件销售订单，在客户新增项目中实现对原供应商产品的全面替代，将协助客户优化项目运营效能，有效保障了饮用水品质，充分彰显了公司产品在性能与可靠性方面的竞争优势。

在阿联酋区域，公司创新性地开展新水岛®实验性应用，助力当地土壤修复与生态治理工程。新水岛采用模块化设计，具备运输便捷、安装灵活、可按需迁移等优势，大幅缩短部署周期，显著提升系统在复杂地理环境下的适应性与可扩展性。依托先进的膜分离核心技术，系统可高效去除水中溶解盐分、有机污染物、细菌及病毒等多重杂质，结合智能化运行管理，确保产出水质满足高标准灌溉要求。2025 年 6 月，该项目顺利完成中试阶段，取得里程碑式成果，验证了新水岛®产品在生态修复场景下的可行性与应用潜力。

此外，公司与 E&E Consulting Inc 签署了在北美市场推广新水岛的合作协议，与 Medisun、Nijhuis 等公司建立了深度联系，推动在中东、欧洲等地区的进一步合作。

(四) 深化合作 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

全球水务巨头 Nijhuis Saur Industries、光大环境、韩国 HMT 集团、首钢国际等机构到访公司，就新水岛®的工程产品化实践与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技术创新展开深度交流。

公司积极参加京津冀膜产业创新合作发展大会、2025 环境企业家媒体见面会、第五届高品质供水研讨会、2025 煤矿与煤化工环保产业大会、新加坡第 41 届世界水利学大会等行业会议，不断提升品牌市场的知名度及潜在客户转化率。新水岛®受到行业重点关注。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迭代的核心技术

公司围绕着“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对现有技术进行持续研发迭代。

AI 数智化方面：公司作为水深度处理专家企业，拥有二十年的水处理工艺技术经验及丰富的水厂运营数据积累，是国内最早一批采用数字技术设计水厂并实现数字化交付的企业，深入探索人工智能（AI）技术与数字孪生技术相结合，并应用于水厂设计、建设和运营等环节。公司在人工智能算法领域持续加大投入，自主研发推出了水萝卜®AI 智能体，应用先进的人工智能（AI）技术实现了水厂的无人值守运营，自主完成水处理工艺和运行工况的评估与迭代调优、设备工况及环境异常的感知识别，用人工智能（AI）技术取代了人员运营管理工作，重构并优化了水厂生产运营流程，有效保障水质水量稳定达标，延长设备寿命，显著降低运营成本。

产品化方面：公司凝聚 20 年百余个项目的设计、制造、建设及运营管理的 Know-how，以产品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公司自主开发基于 AI 算法的智慧软件，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和建/构筑物集成为一个产品化的智能机组，创新推出智慧净水装备——新水岛®。新水岛®由高度标准化模块集成，工厂预制化生产，项目安装现场直接拼接调试，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通过标准化、规范化，实现能力的复用性和可移植性，将技术真正转化为生产力，实现规模效益。

资源化方面：公司结合市场需求，不断完善技术产品体系，形成了丰富的工艺包产品集，包括微污染水源高品质供水、苦咸水淡化、生物安全性、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HEZLD 高效零排放、COBF 浓盐水达标排放、再生水处理、硫酸钙诱导结晶、高效臭氧及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等工艺包产品，并持续完善产品方案设计。公司工艺包产品广泛应用于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污水资源化等领域。

核心技术先进性及报告期内研发进展详见本章节“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内容。

2.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和技术研发团队，具备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资质，研发投入力度持续加大，技术领域涵盖给排水、环境工程、软件工程、市政工程、化学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建筑机械等，研发人员科研经历丰富、创新能力强，具备较高的专业素质。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确保研发体系的有序运行。研发中心负责研发立项，组织研发项目实施，形成内部技术规范，申报知识产权，以及对研发成果的持续改进，目前已形成一支适应各种需求、专业、创新、高效、产出丰富的专业化队伍；研发中心依托清华大学、同济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形成“产学研”合作路线，持续稳定实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快速推广应用商业化。

2024 年初，公司设立于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的研发基地已投入使用，由公司全资控股，配置扫描电子显微镜、激光粒度分析仪、气相色谱仪、离子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膜孔径分析仪、泡压法膜丝泡点压力测试仪、智能膜测试设备等大型高端仪器，聘请专业人员对实验设备进行维护，并对公司的中试集装箱等大型研发资产进行集中管理，为研发过程中的小试实验、中试实验、样品测试化验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地处环京津、环渤海中心地带，是首都经济圈和环渤海经济带的交汇区域，且具有扎实雄厚的产业基础，全区工业企业近百家，涉及盐碱化工、精细化工、化纤、钛材料、硅材料等行业，是河北省五大化工基地之一的盐化工基地。公司自 2006 年起布局南堡开发区的再生水及污水资源化市场，多个运营中的成熟项目能够与研发中心的研发内容相互促进，加速产学研一体化，并在当地形成公司品牌优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市场地位及品牌优势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4.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与前瞻性战略眼光，成为企业发展的稳定内核。公司汇聚了行业资深专家、技术精英与创新人才，在研发、管理、营销和生产方面拥有丰富的行业实战经验，引导着公司开展产品开发及工艺持续提升、销售网络建设、客户服务等工作，为客户提供高水准的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秉持团队合作、利益共享的理念，通过合理的岗位和薪酬设计等方式将核心团队紧密团结起来，为公司构建起了富有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团队。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产品为导向，以保障项目的“安全+高效”运营为核心目标，即水质达标、水量达标、投资成本及运营成本最低，对现有技术进行持续研发迭代，保持行业领先。

(1) 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及进展

1) 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

公司充分发挥在水处理工艺、水厂运维和全生命周期数据积累等方面的优势，深度研发了人工智能(AI)算法模型,以具体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为目标,即通过工艺优化模型代替工艺技术人员日常工作,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成本最优;通过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多模态感知模型,代替巡检人员的日常工作,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事件,实现预防性维护,从而形成高效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探索与研发体系,实现产品快速创新落地。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 20 年的安全稳定运营经验,通过融合大语言推理模型及基于 RAG 技术的知识库建设,将这些宝贵经验内置到 AI 智能体系系统内,并进行不断迭代,夯实了无人值守智慧运营管理技术体系,推出水萝卜®AI 智能体系统。

① 原创设计人工智能算法模型

双膜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原创设计神经网络结构,并基于深度学习及强化学习形成模型精度优化的自动提升闭环,其中主要的创新点在利用强化学习技术,很好的降低了模型算法训练过程中对数据的强依赖关系,有效的提升了模型训练效率;自主保障系统稳定达标生产,代替工艺技术人员日常工作,保障双膜系统的安全、高效运行,且成本最优。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多模态感知模型旨在用于代替巡检人员的日常工作,实现重点设备与环境的预防性维护。

② 引入大语言模型,重塑智能体技术架构

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快速发展,软件系统的行业趋势将朝着智能体的方向发展。将大语言模型与系统各个垂类模型算法以及软件功能单元有机结合,以更好的支撑智能体系统架构,属于较为前沿的技术架构设计。

为了更好的支撑公司软件产品的智能体转型,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软件系统工程研发管理经验以及充足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快速的将系统架构进行了重构,从原有的智慧水务通用架构,重构成为涵盖感知、记忆、规划、执行四大模块的智能体技术架构。同时,公司引入了大语言模型的自然语言理解及推理能力,实现了系统对用户问题的自主理解和任务规划,实现了系统自主代理完成用户任务的产品定位转型。

得益于科学合理的智能体技术架构设计,系统具备了非常好的稳定性和可扩展性,为产品近半年来每周一个迭代版本的速度进行快速升级提供了扎实的技术基础,目前该技术架构以及智能体系统,在行业内已处于领先地位。

2) 报告期内 AI 数智化技术进展

① 人工智能模型算法研究。公司持续以无人值守为各项人工智能算法研究工作的目标，以确保模型算法研究工作可以解决应用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与应用场景匹配更准确，效果更明显，切实交付价值。其中双膜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满足了工艺运行场景下工艺自主运行和优化调节的需求，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多模态感知模型解决了设备与环境异常检测不及时，且无法预防性维护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科技团队与武汉大学深入合作，深度升级了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优化决策质量，提升了视觉识别模型对漏水监测的精度，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加强了计算机听觉算法以及红外热成像感知算法，提升了设备与环境异常的识别感知能力。

② 引入大语言模型能力，重构系统架构。系统充分利用大语言模型的自然语言理解能力，实现了产品的人机交互模式升级换代，即用户可以通过语言对话或提问的方式，使用智能体系统，完成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公司按照智能体系统较为主流的技术架构设计，即感知、记忆、规划、执行四个智能体核心要素，对系统技术架构进行重构。同时支持各种垂类人工智能模型的动态加载、卸载、更新操作，为智能体提供了丰富的灵活可配置的系统工具库，很好的支持了智能体系统 AI 模型内核的动态配置，满足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快速落地的系统架构需求。

报告期内，数字科技团队引入了 RAG 技术和 MCP 协议技术。即通过 RAG 技术，建立了金科环境运营管理知识库，是智能体在理解用户问题时，可以基于金科多年来积累的工艺和运营经验知识，给出更为符合金科特点和技术思路的任务拆解和规划执行。通过对原有双胞胎水厂运营管理平台的功能进行改造，将全部的软件功能单元进行 MCP 服务改造，使其可供智能体访问调用，从而实现用户无需点击任何菜单，只需语言表达即可实现软件功能的调用。

③ 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完成了从常规智慧水务平台向水厂运营智能体系统定位的转型。系统在操作界面入口上做了换代更新。用户根据自己的运营管理需求，通过文字或语音向智能体系统输入问题，系统可以自主理解用户的意图，并进行自动任务拆解，自动调用系统工具库，如算法模型、数据或软件单元等，理解和拆解用户目标任务，最后给用户综合反馈任务执行结果。

(2) 资源化技术先进性及进展

公司以膜滤技术为核心的全厂组合工艺技术的涉膜类项目，在行业内独具优势。公司加强预处理工艺、浓水处理工艺以及膜防污染技术的研发，形成高效臭氧双氧水催化氧化技术、臭氧尾气回收利用技术、自诱导结晶除硬技术、微絮凝智能加药技术等核心技术，可改善膜污染问题，实现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同时显著降低了水厂的投资和运行费用。通过对各类膜材料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和应用，得以精准选择与项目最为适合的膜材料，确保水处理效果的高效稳定。

资源化核心技术先进性及报告期内进展具体如下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报告期内变化
1	GTMOST®膜通用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报告期内新增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膜防污染技术	自主研发	可以提升膜系统的处理效率，延长膜元件的使用寿命，直接运行费用可以降低约 25%。公司已建成投产 6 年以上的项目，其膜使用寿命均达到 6 年以上，最长的已超过 9 年。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3	精确加药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进水水质和膜污染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可及时调整絮凝剂等药剂加药量，使得药剂投加更为精准，减少药剂浪费，在保证系统稳定的前提下降低运行成本。2024 年 12 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发明专利“超滤微絮凝精准加药控制方法及系统”获得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4	直联耦合技术	自主研发	省去超滤产水池及纳滤/反渗透进水池与供水泵、保安过滤器等，可减少水池占地和土建与设备投资，进一步降低双膜工艺建设与运行成本，实现节能降耗。避免超滤产水经过中间水池造成的细菌微生物滋生等二次污染，减缓膜的污堵，降低清洗频率，降低预加氯的药耗成本。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5	Crysacter 结晶软化技术	自主研发	在高盐废水领域，公司在传统结晶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出 Crysacter 结晶软化技术，通过诱导结晶实现去除永久性硬度等功能，并提取硫酸钙等资源化产品。该技术较传统软化技术大幅度节约了加药量，可降低系统运行药剂费用 30%~50%，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量 20%~30%，资源化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建材或水泥生产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已成熟的单极硫酸钙结晶软化技术，同步进行纵向和横向拓展；纵向方面，尝试研发多级硫酸钙结晶软化技术，在进一步提高永久性硬度去除率的同时，获取高品质硫酸钙晶须；横向方面，尝试开发碳酸氢钙、二氧化硅、氟化钙等结晶软化技术，计划通过该技术全面实现去除暂时性硬度、除硅、除氟等功能；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6	HEOCCT O ₃ /H ₂ O ₂ 协同催化氧化技术	自主研发	臭氧与双氧水的协同催化氧化技术，可形成羟基自由基氧化体系，在此控制条件下，臭氧在废水中的氧化反应处于快速动力学体系，减少臭氧接触时间，矿化能力强，污染物分解更为彻底。通过与 ORP、臭氧浓度等指标系统关联，解决由于氧化剂需求量的动态变化而难以工程控制的技术难题，实现臭氧的最大利用率和最佳的有机物氧化效果。
7	防堵塞生物滤池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在普通生物滤池的基础上，结合生物膜反应器填料，开发出具有抗堵塞功能的生物滤池，其选用一种具有网状大孔结构的高分子合成材料，具有亲水性、通透性、高比表面积等特点，并具有空间悬臂及网络交联结构，能与微生物形成共价键结合。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8	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将压缩空气打入管道内，使管道内的水在压力气体的作用下形成不稳定涡流，使沉积物与附着物的稳定结构遭到破坏而剥离管壁，这些物质随着气水流一起向前移动直至排出管道，最终达到清洗管道的目的。涡流空气压力对各类材质管道均不会产生破坏，安全性高，清洗作业简便、高效，单次可清洗 5 公里管道，不受管道拓扑结构及阀门的影响。

以上技术的应用可有效降低水厂的投资和运行费用，使公司核心技术在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的应用前景更加广阔，增强了公司在该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体系化地整合现有资源化核心技术，形成 HEZLD 高效零排放工艺包、COBF 浓盐水达标排放工艺包、再生水处理工艺包、硫酸钙诱导结晶工艺包、高效臭氧工艺包、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生物安全性工艺包、微污染水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苦咸水淡化工工艺包、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等工艺技术包产品，可分别实现污水深度处理、废水再生回用、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及资源化等功效，可根据不同应用场景提供高效解决方案。

（3）产品化先进性及进展

1) 产品化先进性

公司基于 20 多年百余个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的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开发、设备制造、建设和运营管理经验等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全新设计开发中。

新水岛是以工业产品开发思维，从根本上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金科环境自主开发的 AI 智慧管理平台，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建筑物/构筑物高度集成设计，在工厂流水线生产制备完成，在用户安装现场快速组装交付的产品化智能机组，可实现膜系统的标准化、模块化设计和工业化生产，具有占地少、可移动、智慧生产、无人值守等特点，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场景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通过产品化战略落地，公司技术得以持续高效的迭代与优化，确保了公司在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2) 报告期内产品化进展

① 产品迭代，聚焦研发新水岛 3.0

(1) 高度模块化设计与工艺创新：新水岛产品继续深化模块化设计，优化原有模块化结构，确保生产、运输、安装、调试的高效便捷运行；工艺上突破了原有超滤处理工艺模式，采用自反洗技术，同时超滤反渗透采用直连耦合方式，显著缩短了产品的工艺流程，大幅提高了产品的运行可靠性。

(2) 工厂化预制与即装即用：产品各功能模块在工厂流水线完成规模化生产、调试、试运行及验收。运输至现场后快速装配即可投产，保障项目交付速度与质量稳定。

(3) 标准化降本与价格优势：标准模块化设计和工厂批量生产，有效降低采购与制造成本，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 智能化升级与环境优化：在 2.0 版本多维度环境适应（温度、湿度、噪音、降雨、降雪、雷电等）及全方位监控基础上，3.0 版本在产品内管路设计、三维布置、结构设计、工业设计、数字化设计等多方面实现全面升级。结合先进的传感监控技术，内舱环境全面可调可控，集成度与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确保装备始终处于最优工况，运行更稳定、高效可靠。同时，综合运用多种节能技术，有效实现降耗减碳目标。

② 深入研发耦合工艺，再度提升产品的集成度和一体化特性

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实现超滤-反渗透系统的直连耦合，双膜系统直连耦合是一种创新的水处理流程设计，其核心在于将超滤系统的产水直接引入反渗透/纳滤系统，摒弃了传统的中间环节，如水箱和水泵。这种设计不仅简化了水处理流程，从源头上避免了微生物滋生所带来的二次污染问题，此外，双膜系统直连耦合技术还有助于减缓膜的生物污堵技术，不仅可以延长膜的使用寿命，减少清洗频率，还有助于提高整个水处理系统的稳定性和效率，更实现了空间与资源的优化利用。

(4) 其他研发相关事项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合作开展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污水资源化与新污染物风险控制技术（2022YFE0104900）”准备结题；本课题通过研究长污泥龄和活性炭调控的MBR 组合技术，为 MBR 技术的升级换代提供设计参数依据，可应用于市政污水厂提标改造、再生水厂提标改造等场景。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地表微污染水及污废水膜组合深度处理及资源化技术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技术研发进展

详见本章节“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章节内容。

(2) 研发荣誉情况

详见本章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知识产权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	4	70	63
实用新型专利	0	0	57	56
外观设计专利	0	2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9	9
其他	0	0	0	0
合计	4	6	138	130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346,738.52	8,951,984.05	-17.93
资本化研发投入	4,856,238.44	3,021,289.07	60.73
研发投入合计	12,202,976.96	11,973,273.12	1.9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41	4.89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9.80	25.23	增加 14.5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增加，系公司加大对水萝卜®AI 智能体的研发。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反渗透“一段一支”和气液两相清洗技术的工艺研究	341.00	9.19	92.85	应用研究阶段	针对反渗透膜污染的特点，进行针对性的延缓膜污染技术措施研究并形成高效延缓膜污染技术成套撬装设备。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已有反渗透项目的改造和新项目的建设上，高效延缓和控制膜污染。
2	基于中空纤维纳滤膜的给水深度处理工艺	764.78	80.98	666.92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中空纤维纳滤膜在饮用水应用技术参数和组合工艺，形成一套完整的中空纤维膜元件应用于饮用水处理的工艺可行性评价	国际先进	纳滤技术是目前公认的给水处理水质最优的深度处理方案，中空纤维纳滤膜不仅预处理要求低工艺

	研究					体系。		流程简单、抗污染和清洗效果好，可广泛应用于给水深度处理上。
3	O ₃ -H ₂ O ₂ 组合催化氧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240.00	8.16	219.78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高级氧化技术O ₃ -H ₂ O ₂ 在高盐度化纤废水中的适应性，提高臭氧在高盐度高硬度废水处理中的利用率，开发适用于化纤废水的运行参数。	国内领先	臭氧氧化及其衍生组合技术，不仅氧化力强，反应速度快（链式反应），而且无污染，是最佳首选绿色氧化剂或绿色的氧化技术，广泛应用于污水或者微污染地表水深度处理上。
4	活性焦吸附处理工艺技术研究	175.00	5.53	78.54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研究考察浓盐水处理中活性焦的出水指标、吸附量、再生率等，为浓盐水地表四达标技术可行性、工程设计投资、运行成本进行综合评估。	国内领先	活性焦的优异吸附性能和再生性能逐步广泛应用于工业污水和市政水提标改造中。
5	纳滤膜组件性能评价研究	315.00	6.48	140.19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研究不同类型纳滤膜组件的性能，同时根据需求筛选不同应用环境下的膜组件型号。	国内领先	纳滤膜技术由于其分离特性和优异性能，在未来市政供水深度处理领域应用越来越广泛。
6	污水资源化与新污染物风险控制技术	105.00	6.70	90.97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污水资源化与新污染物风险控制技术，及组合工艺及其运行参数的研究。	国内领先	对于城市污水处理而言，“生态文明”要求其低能耗、低资源浪费。污水资源化是当前一大迫切需求或发展方向。
7	粒丸结晶法去除反渗透浓水中硅酸盐的应用研究	175.00	6.43	73.33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研究浓盐水中硅酸晶体沉淀、从而去除反渗透浓水中可溶性硅酸盐的工艺流程。	国内领先	广泛应用于在通过反渗透工艺实现废水零排放和资源化的过程中浓盐水的硅酸盐去除。
8	PCB 废水资源化全流程工艺研究	826.00	150.63	688.15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 PCB 电子废水资源化处理工艺及成套集成设备的开发。	国内领先	电子行业是典型的用水大户，同时作为工业企业，付费能力和意愿较强。具有广阔的资源化处理应用空间。
9	基于膜	726.05	119.08	1,079.23	中试	针对污废水低碳处理	国际	属“碳达峰、碳中

	浓缩技术的新型短流程污水资源化处理系统研究				验证实验阶段	问题，利用膜浓缩资源化技术手段，达到污水资源化的“碳中和”的目标，并生产出高品质再生水。开发一种短流程的一体化资源回收水处理设备，针对不同类型的污水水质情况，形成不同的资源化工艺技术参数，并使之形成系列化的工艺设备和运行参数。	先进	和”双碳目标的新型应用方向，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10	新型自清洗高速过滤器及其组合工艺的研究	151.00	5.48	154.16	应用研究阶段	针对原水进入 NF/RO 之前去除水中的不溶性物质一般采用的一次性滤芯费用高操作繁琐问题，研究新型自清洗高速过滤器技术来替代传统滤芯。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处理，污水处理以及电厂冶金等凝结水过滤系统。
11	新型高效复合清洗药剂及膜系统清洗工艺研究	500.24	35.31	683.41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通过对不同的清洗组分对污染物的清洗效果作用机理研究，开发清洗用量少、操作简单，有效清除膜表面有机污染、无机污染和复合污染的清洗剂专用配方产品及其清洗恢复工艺。同时，针对废弃膜元件，采用特定药剂进行表面处理恢复性能再应用。	国内领先	目前多数系统的膜元件更换期不长于三年，每年有大量膜元件退出使用并废弃。高效复合清洗药剂及其清洗工艺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12	基于智慧化加药技术的超滤组合工艺系统研究	113.36	5.33	48.88	应用研究阶段	通过关联进水流量、浊度、pH 与水源水质类型等关键指标，控制不同药剂的选择性投加、药剂的投加浓度、投加时间节点和投加持续时间等方式，对现有技术整合优化。同时，基于精准加药建立智能预测反馈调节机程控系统。	国内领先	目前已有的技术，只是进行简单的进水流量或浊度关联，或者单个药剂的智慧化投加，并没有对于多种药剂的组合选择性的智慧化投加，本技术具有广阔应用空间。
13	第Ⅲ代金科膜管家系统研究	104.52	5.09	46.99	应用研究阶段	本研究强化学习理论和算法上的学术突破和实践经验，率先实现将数据驱动强化学习应用于现实世界。面向水务行业膜系统推出对关键生产环节进行智能决策自动控制的制	国内领先	政策推动技术创新，借助蓬勃发展的大数据和人工智能（AI），传统膜水处理行业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应用前景可期。

						解决方案。		
14	第Ⅲ代数字双胞胎系统（水萝卜 AI 智能体）研究	1,515.85	485.62	2,377.42	应用研究阶段	新一代双胞胎系统将更多的引入人工智能（AI）算法技术。对于水处理工艺进行仿真建模，数据采集，算法训练，使系统更加具备理解水处理系统工艺工况的能力，从而给出生产运营优化决策，在提高水系统运行稳定性和经济性的同时，进一步实现无人水厂的系统理念。	国内领先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了国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的战略方向。
15	面向污水废水资源化的高级氧化技术工艺优化研究	715.00	63.45	585.94	应用研究阶段	基于臭氧高级氧化技术的优缺点，本项目针对性开发一种低成本将臭氧氧化后剩余氧气回收制造臭氧及相对应的高效臭氧氧化技术。	国内领先	臭氧高级氧化技术的优点：氧化能力强，对脱色、除臭、杀菌、去除有机物和无机物等效果，无二次污染，制备臭氧只用空气和电能，操作管理方便，具有广阔应用空间。
16	装配式模块化水厂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1260.00	133.34	1,017.84	应用研究阶段	本项目通过装配式模块化水厂实现硬软件均按照模块标准化设计，采用工厂预制，现场拼装方式，提高安装效率，缩短设计和建设周期；不仅实现水厂工程建设的设备化、产品化，同时实现现代水厂的数智化智能化运维管理。	国内领先	装配式模块化水厂所需的土建条件简便，仅需对地基进行简单处理，无需专门建设厂房。成本低、速度快、运维可智能化，具有很好的应用前景。
17	再生水深度净化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51.02	4.26	30.67	已结题	本研究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合作，以基于长污泥龄和活性炭调控的 MBR 组合技术为工艺路线的理论支撑和工程应用的依据，验证本工艺路线采用长污泥龄膜生物反应器技术的再生水深度净化与安全保障技术可行性，为设计参数提供技术支持，也为工程应用实施后的科学运行管理提供技术指导。	国内领先	再生水利用面临的安全问题主要有水质安全、水量保障和事故防范，其中水质安全（包括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对生产安全的影响）是保障再生水利用安全的关键。
18	反渗透	569.78	1.62	8.28	应用	本研究和华北理工大	国内	可进一步提升公

	浓水零排放及资源化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				研究阶段	学合作，对于反渗透浓水多级再浓缩处理后浓水，开展不同温度下多元体系溶液主要盐分溶解度变化规律研究，系统考察过饱和度、悬浮密度、搅拌速率等操作条件对成核速率和生长速率的影响，开展模拟测试，获取运行参数，形成多级结晶工艺系统。	领先	司核心技术——膜浓缩液资源化技术的先进性和实用性。
19	高矿化度矿井水形成机理与自适应高效处理技术	545.00	15.52	24.69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本研究与中国矿业大学合作，针对高矿化度矿井水成因复杂，以及在高矿化度矿井水处理过程中存在的严重膜污染等瓶颈问题，基于高矿化度矿井水水质特征，构建高矿化度水多组分溶质迁移转换精确表征模型，构建接触式膜处理技术试验平台，研究高矿化度矿井水处理过程中膜污染控制和自适应高效处理技术。	国内领先	可抢占目前处于空白状态的煤矿废水高效率短流程深度处理市场。
20	污废水资源化集成装备	180.00	7.42	8.57	应用研究阶段	本研究 with 河北省国创京津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对“新水岛”产品化集成装备进行升级改造，提升其与精确加药控制模型和分段导向清洗模型的兼容度。	国内领先	可提升公司核心产品“新水岛”的市场认可度。
21	GTS 过滤器用于除藻等系统的研究	569.00	0	257.34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验证 GTS 在太湖蓝藻中的去除效果的验证。主要的研究内容是通过不同工艺路线验证太湖蓝藻的去除效果。	国内领先	填补目前水处理上的一些空白地带，包括可以用于过滤水中的沙，泥，藻类，已经带粘性以及磨蚀性的水中悬浮物。
22	旋转式堰门装配式截流井的设计与研发	120.00	0	131.81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初期雨水的污染冲击负荷对周边水系的环境质量影响很大，对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初期雨水收集的必要性已经不言而喻，但近年来诸多该类项目在实际运行	国内领先	产品化截流井大幅提高建设效率，降低成本，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过程中暴露的运行效果欠佳、投资效益比低下以及造成的重大投资浪费等一系列问题。旋转式堰门装配式截流井将有效改善初雨收集的水质和水量。		
23	上海市游泳池水质提升服务项目	255.00	0	108.29	小试验证实验阶段	通过投加专用助凝剂与絮凝剂来提升游泳池循环水处理系统中砂滤过滤精度,能够将砂滤微米级过滤提升至纳米级过滤,使滤后水浊度<0.1NTU,泳池水 ORP 值≥750mV,并通过半个月的调试运行,将氯消毒剂投加量降低,从而实现游泳池水质的全面提升。	国内领先	开展基于游泳池水质提升目标的系统整体优化研究,可推进游泳池循环水处理系统的规范化运维管理,具有很好的应用前景。
24	城镇供水输配水管网水质保护技术研发	162.00	10.04	71.25	应用研究阶段	1)研发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对管网内壁进行深度清洗,去除生物黏泥和沉积物,并实现专业清洗车辆落地应用; 2)研发水质保护剂投加成膜技术,在管道内形成保护层,抑制管网-供水之间双向腐蚀; 3)搭建智慧管网平台,实现管网水质实时监控、评价及管理。	国内领先	张家港市管网末梢存在浊度升高、余氯高损耗的问题,在解决张家港市管网腐蚀倾向的问题,实施管网水质稳定性控制方面具有广泛应用前景。
25	市政污水厂再生水回用一体化装置	552.00	29.99	78.62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研发专用于市政污水再生回用的集成式一体化双膜设备,并与直联耦合技术进行有机结合。	国内领先	可以广泛应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降低城镇污水排放量,再生水可应用于城市景观、娱乐、灌溉水系等。
26	新型MBR应用研究 注1	810.00	2.20	798.71	已结题	设计出一种适用于多种膜品牌的新型膜组件及通用膜箱,并以其为基础进行试验研究,探讨其膜通量、运行特性以及操作条件的优化等问题,以期为今后膜组件的优化设计以及实际应用提供参考。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污水深度处理。
27	微絮凝-超滤组合工艺	470.00	1.14	473.64	已结题	微絮凝/氧化消毒种类、投加量、投加方式对超滤膜运行稳定性的影	国内领先	可以广泛应用于河湖、水库水等微污染原水的处

	降低膜污染的优化研究 注1					响方式及性能优化。		理。
28	纳滤/反渗透预处理产品研究与开发 注1 注2	834.00	-4.75	773.25	已结题	基于微滤和超滤预处理的高运行维护成本考虑，开发更高效以及低成本的纳滤/反渗透预处理产品。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处理，污水处理以及电厂冶金等凝结水过滤系统。
29	污水厂深度处理滤池清洗再生	185.00	26.05	26.05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研发专用于处理高硬度废水的曝气生物滤池的高压清洗技术和预防污堵技术，提高高盐高硬废水的处理效率。	国内领先	可以广泛应用于化工废水处理过程种，包括原水处理以及纳滤/反渗透浓水处理等。
合计	/	13,330.60	1,220.30	10,835.75	/	/	/	/

情况说明

注 1：项目已于 2025 年之前结题，本年度发生的费用为项目设备费尾款或知识产权费尾款。

注 2：本项目涉及商业秘密，公司对部分涉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或采取脱密处理的方式披露。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7	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71	18.6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51.89	749.5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9.73	10.5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	1%
硕士	24	36%
本科	41	61%
大专	1	1%
高中及以下	0	0%
合计	67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7	10%
31-40 岁	28	42%
41-50 岁	23	34%
51-60 岁	3	4%
60 岁及以上	6	9%
合计	67	1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技术升级迭代及核心技术应用风险。公司所处的水处理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如果行业内出现突破性新技术或工艺路线，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可能导致公司技术水平落后，使得公司的产品、服务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或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失去竞争力，从而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及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较高，未来若公司存在个别较大项目未应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则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可能会出现一定的波动。

（二）经营风险

1.项目执行风险

公司的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工程项目往往具有较长的执行周期，项目环节较多且复杂、专业性强，公司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通常仅负责工艺设计、核心装备制造、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和管理等工作。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但仍存在因业主单位聘用的土建承包商未能按时保质完成项目的土建工作，或项目建成后配套水电设施、进水情况等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水处理系统由于进水水质未达到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或偶遇突发事件以及其他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出水水质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导致污水资源化难以实现目标，均可能导致项目延误或成本超支，从而给公司的营业收入及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推进产品化战略落地，发挥新水岛产品优势，降低工程项目执行风险。

2.污水资源化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通过向当地大型工业企业出售资源化产品（再生水/新生水）获取收入，少量收入来源于向地方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尽管国家正在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行业的发展，但该类项目收入仍可能因工业企业产能下降而出现收入下降风险。此外，污水处理费价格也受特许经营协议限制，存在价格调整受限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3.公司业务以项目形式开展及客户变动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技术解决方案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以项目的形式开展，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的供水及污水建设投资建设主体、总包单位、工业园区投资管理主体、大型工业企业等，各期主要客户贡献收入随着每个项目的进展而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承接新的技术解决方案项目，随着项目的进展，新项目确认收入逐步增多，从而导致各期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多。由于不同项目之间的收入、毛利率存在差异，同一项目可能存在不同的业务类型组合，一个项目完工或客户变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原平制造中心尚未获得产权证书

2018年7月，公司与原平市人民政府签署《深度水处理研发制造中心京津冀转移项目合作协议》，为了兑现“当年完成搬迁，当年投产、当年纳税”的约定，立即启动了工厂从北京向原平的搬迁、临时厂房租赁，以及在自有土地上新厂房的建设等工作。虽然原平市政府于2019年8月出具了书面文件，确认原平中荷不会因为上述情况受到原平市政府及下属行政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并将协调下属行政机关尽快办理新厂房相应手续，但是公司仍面临上述新厂房相应手续可能一直无法办理完成的风险，以及仍面临被上级政府进行行政处罚的风险，届时可能需要重新建设新厂房，并因此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规模增大与现金流减少的风险

近年来，单个水处理项目的处理规模向大型化趋势发展，公司承接的项目规模也随之增加，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规模较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 4.49 亿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16.64%。同时，随着公司自投项目数量增多，规模增大，需要公司在项目前期投入更多的资金。尽管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3 年以内，并且公司对自投项目进行了严谨、认真、较为全面的前期尽调及准备工作，但若发生公司未能有效管控应收账款规模及执行项目收款工作，自投项目融资工作未达预期等事项，将给公司带来经营性风险，特别是短期现金流短缺的风险。

2.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行业通常为了能够获取投资项目债权融资、降低融资成本，往往会为投资类业务的项目公司的融资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努力贯彻“防风险、稳投资、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思想，坚持开发优质水务设施资产，基于项目自身的稳定现金流和相关权益进行项目融资，故未来项目债权融资成本可能会高于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的通常做法，对项目 and 公司的净利润率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行业风险

1.地方政府基础设施项目开支变化风险

水深度处理业务一般为地方政府或地方政府下属的投资公司出资建设，项目可能因地方政府预算或其他政策变动出现延迟付款或变动情况。整体来看，虽然当前政策不断利好行业发展，各地政府投入支持力度持续加大，但受地方经济、地方政府财力等影响，公司有关项目涉及的当地政府或其下属投资公司流动资金可能出现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项目开展及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市政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的增加，我国的水深度处理以及污水资源化领域作为水处理市场的新兴领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竞争。过去的污水处理设施投资主要为资本驱动型市场，而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则主要为技术驱动型市场，该市场对技术要求以及经验能力积累等方面的要求较高。

（五）宏观环境风险

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公司业务广泛覆盖光伏、PCB 电子等新兴行业及化纤、印染等民生行业，相关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可能影响公司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国内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也不断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若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产品海外销售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将围绕“资源化、AI 数智化、产品化”战略，持续进行研发技术迭代，大力拓展新水岛的落地应用，巩固核心竞争力，不断优化公司收入及利润结构，同时进一步提高风险意识，提升公司项目管理、财务风险管理水平，抵御相关经营风险。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76,865,658.26	244,677,199.40	13.16
营业成本	192,317,662.06	149,898,618.70	28.30
销售费用	10,320,978.52	7,906,952.90	30.53
管理费用	31,635,915.29	35,619,990.35	-11.18
财务费用	8,302,911.36	3,655,461.88	127.14
研发费用	7,346,738.52	8,951,984.05	-1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1,319.02	10,424,788.7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72,865.34	-219,524,595.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3,731.94	128,939,521.6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686.57 万元,同比增加 13.16%。本期公司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整体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共实现收入 14,918.69 万元,同比增加 16.21%,占总收入比例为 53.88%,主要系上年度投建的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和新水岛项目进入运营期。公司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本期实现收入 12,741.34 万元,同比增加 9.69%,占总收入比例为 46.02%,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持续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19,231.77 万元,同比增加 28.30%,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同时个别运营项目原水水质波动等多方因素造成运营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境外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要系上期部分长期资产使用期满,本期折旧摊销金额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上年公司投资建设的水厂转入运营,借款利息资本化转为费用化。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减少,主要系资本化研发投入同比增加,公司研发投入总体保持平稳。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项目收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上期公司投资建设水厂支付工程款项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银行借款较多,以及本期支付股利 5,108.32 万元。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2,730,091.34	11.35	411,204,199.72	17.86	-38.54	主要系本期支 付股利 5,108.32 万元，同时报告 期内项目收款 减少。
应收账款	449,354,839.55	20.18	385,258,305.46	16.73	16.64	
存货	102,442,116.82	4.60	87,709,257.02	3.81	16.80	
合同资产	301,681,908.93	13.55	324,941,320.88	14.11	-7.16	
固定资产	156,274,790.59	7.02	162,061,265.94	7.04	-3.57	
无形资产	661,467,389.04	29.71	675,403,942.80	29.33	-2.06	
长期借款	405,601,087.90	18.22	410,498,168.90	17.83	-1.19	
应付账款	357,849,253.11	16.07	390,088,580.34	16.94	-8.2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0,791.18（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8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100,000.00	7,100,000.00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5,024,176.51	5,024,176.51	保证金
土地使用权	5,568,179.68	5,094,900.05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1,894,246.26	10,575,116.2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2,504,149.85	121,707,086.86	抵押质押借款
合计	172,090,752.30	149,501,279.65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	0	10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 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注 1）	125,586.72		-938,910.24					197,350.56
股票（注 2）	200,000.00	160,000.00						360,000.00
其他（注 3）	592,061.33		-167,938.67					592,061.33
其他（注 4）	10,209,012.04						-2,008,416.01	8,200,596.03
结构性存款					28,634,400.00			28,634,400.00
合计	11,126,660.09	160,000.00	-1,106,848.91		28,634,400.00		-2,008,416.01	37,984,407.92

- (1) 注 1：为本公司本期因客户债务重组，持有客户 29.90 万股股票，期末公允价值为 197,350.56 元。
- (2) 注 2：为本公司子公司持有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4016）10 万股股票，期末公允价值为 360,000.00 元。
- (3) 注 3：为本公司持有的金科环境（河北）有限公司股份，持股比例 19%。
- (4) 注 4：为本公司持有的承兑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天津膜绿色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加快公司产业生态布局	3,500.00	125.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3.57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否	沧州膜先进材料京津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0
合计	/	/	3,500.00	125.00	125.00	/	3.57	/	/	/	/	0	0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68,530,000.00	231,116,682.60	79,054,255.59	22,949,510.55	2,685,864.45	3,383,272.70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20,000,000.00	156,672,608.69	130,116,255.66	17,668,564.27	6,767,604.59	6,132,004.22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000.00	107,651,704.30	67,552,174.84	30,084,919.15	9,231,471.15	7,846,664.67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00.00	22,733,511.03	15,569,039.12	20,513,577.05	5,003,556.75	4,414,274.58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5,000,000.00	73,024,879.20	9,873,761.94	32,073,092.37	637,150.45	1,119,079.83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106,000,000.00	358,050,072.67	110,831,030.70	23,694,126.08	4,719,688.22	4,691,984.06

说明：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要求，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公司将列示其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等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转让股权	0
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对价受让股权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晶	独立董事	离任
	执行副总经理	聘任
车尔琪	独立董事	选举
廖翔	副总经理	离任
刘正洪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王晓宇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闫铮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人员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6 日、2025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关于聘任执行副总经理的公告》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标准为：

- 1.在水务处理相关行业拥有 10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特别是曾就职于国内外的大型企业，深刻理解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 2.在研发策略及市场需求管理、技术研发、工艺设计及技术服务等相关岗位担任重要职务；
- 3.具有研发项目的组织能力和领导能力；
- 4.以主要发明人身份研发取得多项专利，或积极参与非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或负责研发策略、研发管理等。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4.61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3 年 2 月，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964,8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回购最高价格为 16.74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14.87 元/股，回购均价为 15.56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7,365.6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9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第一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1bd43b16-70a8-4e80-954e-b38adf093ef2&year=2024
2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灵武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75a14031-c64d-4ac3-a23c-3bcfce0134ff&year=2024
3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灵武市生态纺织园综合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enterprise-list
4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3A%2F%2Fywxt.sthjt.jiangsu.gov.cn%3A18181%2Fspsarchive-webapp%2Fweb%2Fsps%2Fviews%2Fyfpl%2Fviews%2FyfplEntInfo%2Findex.js&year=2024&ticket=8ae6cfb6b97745deac80dbbadc2473fa&versionId=F4CF9414C27641B8857F3B8FED46A008&spCode=3202050200811932
5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6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忻州) http://111.53.37.106:8001/#/DisclosureDetail/1772544682090147844/2024
7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F74ACDF3-3747-40A5-83B5-570F78EEF952&year=2024

8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C59E6618-3E71-48EE-A031-FB6E92576557&year=2024
9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yearR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是	详见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2	详见注 2	详见注 2	是	详见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3	详见注 3	详见注 3	是	详见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4	详见注 4	详见注 4	是	详见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5	详见注 5	详见注 5	是	详见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6	详见注 6	详见注 6	是	详见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详见注 7	详见注 7	详见注 7	是	详见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8	详见注 8	详见注 8	是	详见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9	详见注 9	详见注 9	是	详见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注 10	详见注 10	详见注 10	是	详见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注 11	详见注 11	详见注 11	是	详见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及其配偶即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①张慧春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李素波作为共同实际控制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张慧春及其配偶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张慧春及其配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张慧春在公司任职期间，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张慧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张慧春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董事长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张慧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张慧春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张慧春及其配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不含 Angela Ying Gaches）在被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3）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王同春及其直接持股的配偶刘丹枫承诺：

①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刘丹枫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王同春在公司任职期间，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王同春及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王同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王同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刘丹枫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王同春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王同春及刘丹枫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4）公司直接持股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贾凤莲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黎泽华承诺：

①本人作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5）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及其间接持股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以下共同称为“承诺人”）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陈安娜在公司任职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陈安娜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陈安娜在任职期间，承诺人将向公司申报其各自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承诺人不会因陈安娜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6）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崔红梅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7）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监事王雅媛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8) 公司股东利欣水务承诺:

①作为公司股东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②针对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利欣水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李素波(LiSubo)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Carford办理回购或转让李素波(LiSubo)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李素波(LiSubo)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Angela Ying Gaches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Angela Ying Gaches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LiSubo)、Angela Ying Gaches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李素波(LiSubo)、Angela Ying Gaches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9) 公司股东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公司上市满十二个月之日或2021年11月20日(即本公司入股公司前身金科水务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的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满五年之日)(以上述两个日期孰晚为准)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0) 公司股东中车光懋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1) 易二零壹出具如下承诺:

①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②针对实际控制人张慧春通过易二零壹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张慧春持有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0,00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3992%。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为上善易和办理转让或退出手续时,保证上善易和在本企业中保留5,514元出资(对应张慧春通过上善易和间接持有的本企业财产份额),本企业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时,亦保证本企业保留持有的公司64股股份(为张

慧春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企业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2）易二零出具如下承诺：

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张慧春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3）Carford Holdings 作出如下承诺：

在李素波（LiSubo）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李素波（LiSubo）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间接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LiSubo）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出售比例不超过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6.5441%（即扣除李素波（LiSubo）通过本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后的比例），且不会向李素波（LiSubo）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注 2：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其配偶、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张慧春及其配偶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张慧春及其配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张慧春及其配偶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本人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公司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本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依据届时生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转让价格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3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根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公司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回购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未能履行前述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和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回购股份和本人增持股份累计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 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张慧春、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应由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更换董事职务，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注 4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新股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①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购回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②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5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1) 公司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因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因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 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公司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胡益、王浩、张晶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基本原则

利润分配政策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长远利益，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扣减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下列条件均满足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①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0.1元；②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2元；③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④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是指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购买资产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2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或对外投资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及以上的事项。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6）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7）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

事会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变更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注8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李素波，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本人/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人/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的配偶李素波、王同春的配偶刘丹枫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承诺：

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个人作出的承诺以及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事项，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相应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4）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

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10

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在本人作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如届时有）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5%以上（含）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公司知晓范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作出如下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本人未控制其他企业，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②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④本人作为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猷、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作出如下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②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④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收到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文件，2019 年 7 月 15 日，与原告签订《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水环境系统提升工程-六广门污水处理厂工程 12 万 t/dMBR 膜系统工艺包采购项目采购合同》。原告称其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了付款义务，但被告并未完全履行按时供应符合标准的货物、未能履行保证达到 MBR 膜系统 12 万 m3/d 产水量的义务。案件已由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对本案提出管辖权异议，请求将该案移送至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2021 年 11 月 30 日，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金科环境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1 年 12 月 9 日，金科环境就管辖权异议上诉至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 年 1 月 25 日，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维持原裁定。2022 年 2 月 28 日，金科环境收到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中节能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获知中节能进一步请求金科环境赔偿利息损失 405,962.92 元。 本案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第一次开庭，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判决如下：1、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已付款项 26,337,961.95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利息以 26,337,961.95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起至上述款项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 LPR 计算）；2、驳回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公司因与中节能买卖合同纠纷不服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民事判决，于 2023 年 4 月向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3）〔黔 01 民终 6009 号〕，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一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原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的，裁定撤销原判决，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审，或者查清事实后改判”之规定，裁定如下：1、撤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重审。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启动重审程序，于 2024 年 10 月 21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日第一次开庭，公司提起鉴定申请，申请对案涉项目六广门污水处理厂MBR膜系统工艺包的产水量不达标的原因和各原因力大小进行鉴定。2024年11月22日云岩区人民法院确定鉴定机构。 2025年5月16日鉴定机构出具《产品质量鉴定意见书》，鉴定意见如下：案涉MBR膜膜片间距偏小，膜片之间产生“夹泥”现象，导致有效过滤的膜面积减少，跨膜压差增大，是导致出水量低于合同约定的12万t/d的主要原因；膜片封边强度不足，交叉施工产生的杂质、杂物进入膜池在水流作用下反复冲击和刮伤膜表面，致使膜片开裂而内部进泥，造成有效过滤面积减少，是影响出水量的次要原因。 2025年7月28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4)黔0103民初11833号），判决如下：1、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已付款项19,310,445.68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利息以19,310,445.68元为基数，从2021年10月14日起按同期一年期LPR的标准计算至上述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其余的诉讼请求；3、驳回反诉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4、诉讼费用承担情况：案件受理费207,694元，由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负担70,031元，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担137,663元。反诉案件受理费53,948.6元，由反诉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因MBR膜膜片间距偏小系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12万t/d的主要原因，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垫付的鉴定费由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自行承担。 目前公司已提起上诉。	
---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力拓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1年5月20日两原告与青岛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组建项目联合体共同投标潍坊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约定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2021年6月24日案涉项目联合体与被告签订《合同协议书》。 2024年10月两原告向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42,924,093.88元人民币（后变	47,046,771.69	--	审理中	--	--

				更 诉 讼 请 求 为 47,046,771.69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本案于 2025 年 4 月 2 日第一次开庭。 2025 年 5 月法院确定鉴定机构，目前正在工程造价鉴定中。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12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5日	2038年6月25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1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1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1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1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1,187万元，母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100%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4月29日	632,230,900.00	566,058,770.83	739,434,900.00	/	495,379,930.02	/	87.51	/	11,433,940.49	2.02	390,913,300.00
合计	/	632,230,900.00	566,058,770.83	739,434,900.00	/	495,379,930.02	/	87.51	/	11,433,940.49	2.02	390,913,3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739,434,900 元，包括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00 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 元，后续变更情况详见下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质	集说明书中的 承诺投资项目				资金总额 (2)	(%) (3)= (2)/(1)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符合计 划的进 度	因	益	或者研 发成果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如 是,请 说明 具体 情况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南堡污水 零排放及 资源化项 目	生产 建设	是	是, 此 项目取 消	411.53	0	426.35 (注 1)	不适用 (注 1)	不适 用	否	否	注 1	不适 用	注 1	否	不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 项目未 取消, 调整募 集资金 投资总 额	8,113.02	83.61	8,037.02 (注 2)	99.06	2023 年 10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 用	研发中 心大楼 建设已 完工, 研发项 目已结 题。	否	不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补充流动 资金	补流 还贷	是	否	9,000.00	0	9,021.64	100.24	不适 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否	不适 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唐山市南 堡经济技 术开发区 污水处理 厂提标工 程特许经 营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是, 此 项目为 新项目	5,508.66	0	5,508.66	100	2022 年 6 月	是	是	不适用	338.33	1052.88	否	不适 用
首次	唐山市南	生	否	是, 此	25,600.49	77.00	19,969.71	78.01	2023	是	是	不适用	469.20	483.12	否	不适

公开发行股票	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	产建设		项目为新项目				(注 3)	年 12 月				(注 4)			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吨水处理药剂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530.35	78.57	1,536.28	60.71 (注 5)	2024 年 6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建设完工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研发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取消	5,441.83	904.21	5,038.34	92.59	2025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6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6,605.88	1,143.39	49,537.99	/	/	/	/	/	/	/	/	/

注 1：受园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的影响，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进水水质发生变化，对项目产品纯度、品质以及经济性造成影响。原项目进水水质变化预计将随着南堡开发区污水二厂（以下简称“污水二厂”）的正式投运得到有效改善，故原项目实施进度需要与污水二厂投运进度协调。截至 2022 年底，污水二厂尚未完成建设，进水水质仍然无法满足项目设计要求。生产性试验结果显示，项目的进水水质对硫酸钙与硫酸钠生产的影响仍然存在，产品纯度难以保证，污水二厂完工时间具有不确定性。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经审慎评估，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变更为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药剂项目以及研发项目，将原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3,572.67 万元全部用于上述三个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截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方案之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35 万元。

注 2：包括置换前期投入研发费用 1,205.66 万元。

注 3：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部分资金在审计完成后支付。

注 4：本项目政府负责的管网配套工程于 2024 年 9 月完工，项目于 2024 年四季度末正式投入运行。目前项目处于运行初期，加之下游客户需求水量尚未达到公司预期，收益存在阶段性波动。

注 5：目前与项目总包商进行结算中。

注 6：“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研发项目进展：再生水深度净化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等研发项目于 2025 年 5 月结题；新型自清洗高速过滤器及其组合工艺的研究、基于智慧化加药技术的超滤组合工艺系统研究等研发项目进入应用研究阶段；高矿化度矿井水形成机理与自适应高效处理技术、市政污

水厂再生水回用一体化装置等研发项目进入中试验证实验阶段；反渗透浓水零排放及资源化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等原定于 2024 年结题的研发项目申请延期，并进入应用研究阶段。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 现金管理的有 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余 额是否超出 授权额度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0,000	2024 年 10 月 24 日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	否

其他说明

为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研发的资金需求、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额度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 益率（%）	认购金额 （万元）	是否已 赎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6	2025/3/31	2.15	2,500	是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冀子豪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739,581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60,494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包含 转融 通借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件股 份数 量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股份 状态	数 量	
张慧春	0	31,070,700	25.2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0	21,150,000	17.1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6,143,639	15,906,361	12.92	0	0	无	0	境外法人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0	5,951,700	4.83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刘丹枫	0	3,547,800	2.8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基端	0	2,948,400	2.3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沃赛男	29,500	1,805,972	1.4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冀子豪	1,739,581	1,739,581	1.4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1,533,930	1,533,930	1.2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吴海峰	-21,857	1,000,072	0.8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慧春		31,0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70,700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50,000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15,906,361	人民币普通股	15,906,361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5,9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51,700				
刘丹枫		3,5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7,800				
吴基端		2,9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8,400				
沃赛男		1,805,972	人民币普通股	1,805,972				
冀子豪		1,739,581	人民币普通股	1,739,58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3,93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930				
吴海峰		1,000,07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属于前十名股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 964,8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慧春、李素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股东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二人是夫妻关系；刘丹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同春配偶。 3.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 报告期内增减数据根据前 200 名股东名册统计, 期初数记为 0 的仅代表该股东未记录在期初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 其报告期内增减数可能与实际存在差异。
2. 公司股东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在 2025 年 7 月 16 日至 7 月 22 日期间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6,000,000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9,906,361 股,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2025-034)。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2,730,091.34	411,204,199.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244,400.00	2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823,952.95	7,075,374.09
应收账款	七（5）	449,354,839.55	385,258,305.4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8,200,596.03	10,209,012.04
预付款项	七（8）	13,504,315.85	8,133,164.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9,719,465.19	17,709,561.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01.71	6,705.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2,442,116.82	87,709,257.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01,681,908.93	324,941,320.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9,929,506.11	115,631,185.36
流动资产合计		1,307,631,192.77	1,368,071,381.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000,000.00	3,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89,411.89	717,648.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6,274,790.59	162,061,265.94

在建工程	七（22）	10,950,234.76	8,689,379.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527,900.77	15,410,805.46
无形资产	七（26）	661,467,389.04	675,403,942.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3,774,295.05	18,918,056.6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329,007.59	1,329,007.5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918,640.17	11,392,966.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9,307,052.02	18,949,585.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8,352,186.83	18,352,186.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8,690,908.71	934,654,843.96
资产总计		2,226,322,101.48	2,302,726,22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5,125,858.22	52,162,025.46
应付账款	七（36）	357,849,253.11	390,088,580.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1,744,626.94	31,234,189.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393,813.11	15,822,251.53
应交税费	七（40）	3,815,346.78	12,233,711.4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161,637.30	68,756,031.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083,202.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4,315,257.38	41,584,235.16
其他流动负债		65,207,032.89	72,305,086.46
流动负债合计		577,612,825.73	684,186,112.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05,601,087.90	410,498,168.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966,546.54	5,439,184.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5,660,917.84	4,887,117.82
递延收益	七（51）	41,359,587.90	34,402,55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18,825.52	282,446.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906,965.70	455,509,470.03
负债合计		1,033,519,791.43	1,139,695,58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3,119,025.00	123,119,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19,222,685.52	619,222,685.52
减：库存股	七（56）	15,009,924.84	15,009,924.8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09,919.32	-1,216,016.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0,447,691.29	40,447,691.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79,040,801.95	348,474,78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5,510,359.60	1,115,038,244.05
少数股东权益		47,291,950.45	47,992,39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2,802,310.05	1,163,030,64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6,322,101.48	2,302,726,225.34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391,353.56	249,698,51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47,080.02	3,056,374.09
应收账款	十九（1）	283,289,138.67	282,393,805.00
应收款项融资		8,027,758.26	10,209,012.04
预付款项		7,143,576.28	2,765,791.3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8,379,068.32	104,727,105.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00,690.56	12,100,690.56
存货		67,723,138.81	67,058,004.5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01,681,908.93	324,941,320.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86,000.59	51,626,847.62
流动资产合计		999,819,023.44	1,096,476,775.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94,882,858.32	387,082,858.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9,411.89	717,648.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99,280.32	14,661,618.77
在建工程		4,024,231.50	4,024,231.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41,004.30	7,146,793.92
无形资产		5,993,686.93	6,565,977.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3,774,295.05	18,918,056.6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681.72	473,17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42,424.79	13,923,55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52,186.83	18,352,186.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973,061.65	471,866,098.77
资产总计		1,478,792,085.09	1,568,342,87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125,858.22	52,162,025.46
应付账款		303,225,732.46	340,104,388.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495,133.99	34,201,976.96
应付职工薪酬		2,462,592.43	11,076,351.38
应交税费		1,863,384.77	3,114,812.29
其他应付款		19,910,967.12	72,184,503.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83,202.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15,936.32	7,767,239.50
其他流动负债		59,252,820.24	68,305,086.46
流动负债合计		491,952,425.55	588,916,384.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40,377.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4,459.31	3,694,459.31
递延收益		1,175,833.23	1,260,83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427.13	175,34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35,719.67	7,371,012.36
负债合计		496,988,145.22	596,287,396.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3,119,025.00	123,119,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807,419.60	615,807,419.60
减：库存股		15,009,924.84	15,009,924.84
其他综合收益		-940,821.57	-1,001,820.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47,691.29	40,447,691.29
未分配利润		218,380,550.39	208,693,08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1,803,939.87	972,055,47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8,792,085.09	1,568,342,874.65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6,865,658.26	244,677,199.4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6,865,658.26	244,677,199.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287,792.46	208,009,954.9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92,317,662.06	149,898,618.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363,586.71	1,976,947.10
销售费用	七（63）	10,320,978.52	7,906,952.90
管理费用	七（64）	31,635,915.29	35,619,990.35
研发费用	七（65）	7,346,738.52	8,951,984.05
财务费用	七（66）	8,302,911.36	3,655,461.88
其中：利息费用		9,082,366.92	4,171,079.73
利息收入		769,657.22	777,908.30
加：其他收益	七（67）	3,368,607.85	2,434,764.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74,638.01	1,634,656.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60,000.00	-2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77,355.06	-2,294,211.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951,180.39	86,31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6,673.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09,647.11	38,448,097.1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64,761.61	343,636.8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1,885.79	72,253.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42,522.93	38,719,480.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376,916.83	2,524,641.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5,606.10	36,194,838.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5,606.10	36,194,838.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66,018.40	31,565,709.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0,412.30	4,629,129.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902.85	9,692.5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902.85	9,692.5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999.27	-284,663.2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999.27	-284,663.2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902.12	294,355.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4,902.12	294,355.7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571,703.25	36,204,531.1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72,115.55	31,575,401.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0,412.30	4,629,129.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46,365,974.66	127,145,472.4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03,375,790.99	86,786,323.52
税金及附加		1,239,713.27	1,309,983.56
销售费用		7,683,126.67	7,604,758.20
管理费用		21,655,221.78	21,319,443.83
研发费用		6,686,043.33	7,988,993.46
财务费用		-249,738.99	-11,945.63
其中：利息费用		125,106.15	211,769.38
利息收入		287,389.98	413,905.13
加：其他收益		328,061.06	212,554.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692,729.67	1,634,656.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3,710.87	3,569,447.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1,180.39	86,31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8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24,526.89	7,650,891.52
加：营业外收入		2.40	51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162.31	64,911.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11,366.98	7,586,489.76
减：所得税费用		923,904.31	615,803.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7,462.67	6,970,686.0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7,462.67	6,970,686.0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99.27	-284,663.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999.27	-284,663.2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999.27	-284,663.2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48,461.94	6,686,022.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313,304.78	299,260,507.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4,969.14	996,629.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879,108.09	2,897,55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437,382.01	303,154,68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949,789.30	182,259,875.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02,485.36	47,856,91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53,209.60	33,118,36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103,216.77	29,494,75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708,701.03	292,729,90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1,319.02	10,424,78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805,600.00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6.91	1,725,062.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2,173.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07,780.08	171,807,06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08,544.72	221,331,65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734,800.00	1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7,30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80,645.42	391,331,65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72,865.34	-219,524,59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70,000.00	140,971,030.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0,000.00	141,771,030.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56,633.00	7,342,88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105,645.45	3,983,240.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1,453.49	1,505,38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63,731.94	12,831,50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3,731.94	128,939,52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261.81	261,240.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409,178.11	-79,899,04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015,092.94	494,570,48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05,914.83	414,671,442.79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541,187.60	255,916,774.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7,842.18	11,034,65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019,029.78	266,951,43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000,237.97	161,403,664.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41,410.18	32,907,65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3,307.16	20,237,987.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96,108.26	126,906,33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111,063.57	341,455,63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92,033.79	-74,504,20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54.61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5,648.67	1,725,06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25,703.28	171,725,06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90,852.74	5,547,51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50,000.00	17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40,852.74	181,547,51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5,149.46	-9,822,453.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83,202.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196.83	1,132,77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62,399.15	1,132,77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2,399.15	-1,132,77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352.05	-5,67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242,230.35	-85,465,110.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509,795.54	297,394,34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67,565.19	211,929,239.09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1,216,016.47		40,447,691.29		348,474,783.55		1,115,038,244.05	47,992,399.16	1,163,030,64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1,216,016.47		40,447,691.29		348,474,783.55		1,115,038,244.05	47,992,399.16	1,163,030,64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3,902.85				30,566,018.40		30,472,115.55	-700,448.71	29,771,666.8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93,902.85				30,566,018.40		30,472,115.55	-1,900,412.30	28,571,703.25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199,963.59	1,199,963.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1,200,000.00	1,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41	-36.41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4,816,458.95	15,009,924.84	-1,469,444.83		36,967,380.32		385,328,615.91		1,143,752,110.51	47,702,716.06	1,191,454,82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4,816,458.95	15,009,924.84	-1,469,444.83		36,967,380.32		385,328,615.91		1,143,752,110.51	47,702,716.06	1,191,454,82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92.51				31,565,709.47		31,575,401.98	5,429,129.13	37,004,53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92.51				31,565,709.47		31,575,401.98	4,629,129.13	36,204,53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	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	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4,816,458.95	15,009,924.84	-1,459,752.32		36,967,380.32		416,894,325.38		1,175,327,512.49	53,131,845.19	1,228,459,357.68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1,001,820.84		40,447,691.29	208,693,087.72	972,055,47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 .00				615,807,41 9.60	15,009,924.84	-1,001,820.84		40,447,6 91.29	208,693,08 7.72	972,055,477 .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999.27			9,687,462. 67	9,748,461.9 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999.27			9,687,462. 67	9,748,461.9 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940,821.57		40,447,691.29	218,380,550.39	981,803,939.87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642,569.11		36,967,380.32	277,536,693.59	1,037,778,02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0.00	0.00	0.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642,569.11		36,967,380.32	277,536,693.59	1,037,778,02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663.23			6,970,686.01	6,686,02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663.23			6,970,686.01	6,686,02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927,232.34		36,967,380.32	284,507,379.60	1,044,464,047.34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7月8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组织结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法定代表人：张慧春

（二）主营业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等。

（三）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7日决议批准。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含三十三家子公司,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5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

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

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

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票据，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应收客户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	依据关联关系确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融资，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应收客户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收取的合同保证金
组合 2：代垫款项	代垫款项
组合 3：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业务尚未结算的建筑工程款
组合 2：销售合同质保金	合同质保金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75-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5-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0-10%	7.92-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0-5	0-10%	18-5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提供以膜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及新水岛产品销售，包括方案设计、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以及项目建成后的托管运营服务等；市政与给排水工程以及 BOT 业务。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工艺包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公司在业主所属的场地上进行工作，工程设备与材料运达目的地办理交接手续后，客户可以控制。公司在客户已构建、已控制的资产基础上安装重要设施系统及设备，相应资产也由客户控制，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对于已完成的部分工作，实际已根据客户的要求、在客户现有的资产上、在客户的监督下进行实施，客户对公司工作量进行审查。若项目合同终止，改由其他方实施，对于公司已完成的工作内容，新承包方实质上无需重新执行前期公司累计至今已经完成的工作，表明客户可以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4. 本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本公司涉及的商品销售，主要为药剂、再生水、新水岛产品等的销售，在履约义务履行完毕后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2) 运营服务收入确认

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对应确认相关收入。

(3) 工艺包销售合同收入确认

工艺包销售业务，本公司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监理单位或建设总包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

(4) BOT 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造期间，公司按照（3）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收入确认的方法确认建造期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公司按照（2）运营服务收入确认的方法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确认相关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7%、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科新水岛（海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蓝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新荷水处理（银川）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25%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免税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免税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	17%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号为 GR202411001812,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号为 GR202231006410,有效期 3 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 年-202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年-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8 年-2030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部分子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2025 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2、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有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属于污水处理劳务企业,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929.35	46,871.53
银行存款	240,557,816.90	397,968,052.87
其他货币资金	12,124,345.09	13,189,275.3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52,730,091.34	411,204,199.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349,871.09	40,315,454.04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冻结资金等，其中受限金额12,124,176.5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244,400.00	200,000.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8,634,400.00		/
其他	1,610,000.00	200,000.00	/
合计	30,244,400.00	2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401,202.95	7,075,374.09
商业承兑票据	422,750.00	
合计	19,823,952.95	7,075,374.0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77,145.9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977,145.9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46,202.95	/	22,250.00	/	19,823,952.95	7,075,374.09	/		/	7,075,374.09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19,401,202.95	97.76			19,401,202.95	7,075,374.09	100.00			7,075,374.09
商业承兑票据	445,000.00	2.24	22,250.00	5.00	422,750.00					
合计	19,846,202.95	/	22,250.00	/	19,823,952.95	7,075,374.09	/		/	7,075,374.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5,000.00	22,250.00	5.00
合计	445,000.00	22,25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票据		22,250.00				22,250.00
合计		22,250.00				22,2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0,508,588.59	293,981,046.31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360,508,588.59	293,981,046.31
1 至 2 年	66,781,748.58	75,227,383.51
2 至 3 年	45,261,997.75	31,133,056.37
3 至 4 年	12,669,678.07	19,351,465.07
4 至 5 年	7,391,754.03	4,385,855.43
5 年以上	21,461,154.16	27,333,198.16
合计	514,074,921.18	451,412,004.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0.74	3,813,000.00	100		3,813,000.00	0.84	3,813,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510,261	99.2	60,907	11.9	449,354	447,599	99.16	62,340	13.9	385,258

坏账准备	, 921.18	6	081.63	4	839.55	004.85		699.39	3	, 305.46
其中: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510,261,921.18	99.26	60,907,081.63	11.94	449,354,839.55	447,599,004.85	99.16	62,340,699.39	13.93	385,258,305.46
合计	514,074,921.18	100.00	64,720,081.63	12.59	449,354,839.55	451,412,004.85	100.00	66,153,699.39	14.65	385,258,305.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0,508,588.59	18,025,429.42	5.00
1 至 2 年	66,781,748.58	6,678,174.85	10.00
2 至 3 年	45,261,997.75	9,052,399.55	20.00
3 至 4 年	12,669,678.07	5,067,871.23	40.00
4 至 5 年	7,391,754.03	4,435,052.42	60.00
5 年以上	17,648,154.16	17,648,154.16	100.00
合计	510,261,921.18	60,907,081.63	11.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3,813,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40,699.39	-1,433,617.76				60,907,081.63
合计	66,153,699.39	-1,433,617.76				64,720,081.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一	90,985,387.53		90,985,387.53	10.96	4,549,269.38
客户二		85,008,727.61	85,008,727.61	10.24	2,537,180.47
客户三	68,891,279.17		68,891,279.17	8.30	5,039,015.19
客户四	66,123,211.77		66,123,211.77	7.96	7,481,829.02
客户五	11,894,425.47	51,914,148.35	63,808,573.82	7.68	20,807,100.34
合计	237,894,303.94	136,922,875.96	374,817,179.90	45.14	40,414,394.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8,139,547.10	13,955,269.80	294,184,277.30	333,350,139.44	15,906,450.19	317,443,689.25

销售合同质保金	8,200,028.61	702,396.98	7,497,631.63	8,200,028.61	702,396.98	7,497,631.63
合计	316,339,575.71	14,657,666.78	301,681,908.93	341,550,168.05	16,608,847.17	324,941,320.8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14,148.35	16.41	10,382,829.67	20.00	41,531,318.68	51,914,148.35	15.20	10,382,829.67	20.00	41,531,318.6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425,427.36	83.59	4,274,837.11	1.62	260,150,590.25	289,636,019.70	84.8	6,226,017.50	2.15	283,410,002.20
其中：										
组合1：水处理技术方案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6,225,398.75	81.00	3,572,440.13	1.39	252,652,958.62	281,435,991.09	82.4	5,523,620.52	1.96	275,912,370.57
组合2：销售合同质保金	8,200,028.61	2.59	702,396.98	8.57	7,497,631.63	8,200,028.61	2.4	702,396.98	8.57	7,497,631.63
合计	316,339,575.71	/	14,657,666.78	/	301,681,908.93	341,550,168.05	/	16,608,847.17	/	324,941,320.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1,914,148.35	10,382,829.67	20.00	诉讼中
合计	51,914,148.35	10,382,829.67	2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水处理解决方案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906,450.19	-1,951,180.39				13,955,269.80	
销售合同质保金	702,396.98					702,396.98	
合计	16,608,847.17	-1,951,180.39				14,657,666.7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00,596.03	10,209,012.04
合计	8,200,596.03	10,209,012.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91,931.22	
合计	7,391,931.2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905,566.12	95.57	7,184,215.63	88.33
1 至 2 年	221,485.18	1.64	556,202.92	6.84
2 至 3 年	133,157.49	0.99	133,157.49	1.64
3 年以上	244,107.06	1.81	259,588.78	3.19
合计	13,504,315.85	100.00	8,133,164.82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260,000.00	9.33
供应商二	1,456,310.68	10.78
供应商三	590,500.00	4.37
供应商四	500,000.00	3.70
供应商五	423,089.70	3.13
合计	4,229,900.38	31.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01.71	6,705.45
其他应收款	24,729,969.98	22,481,656.82
减：坏账准备	5,012,706.50	4,778,800.28
合计	19,719,465.19	17,709,561.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201.71	6,705.45
合计	2,201.71	6,705.4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82,577.55	9,903,981.93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13,482,577.55	9,903,981.93
1 至 2 年	48,279.20	7,320,711.75
2 至 3 年	520,000.00	1,744,549.52
3 至 4 年	7,753,239.59	2,333,393.65
4 至 5 年	1,770,573.64	23,719.97
5 年以上	1,155,300.00	1,155,300.00
合计	24,729,969.98	22,481,656.8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981,181.52	15,883,285.71
员工备用金	733,348.49	914,932.29
其他	8,015,439.97	5,683,438.82
合计	24,729,969.98	22,481,656.8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778,800.28			4,778,800.2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778,800.28			4,778,800.2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012.70			234,012.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6.48			-106.48
2025年6月30日余额	5,012,706.50			5,012,706.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642,825.94	26.86	保证金	3-4 年	1,375,233.55
客户二	4,800,000.00	19.41	保证金	1 年以内	240,000.00
客户三	5,967,438.57	24.13	其他	1 年以内	298,371.93
客户四	1,000,000.00	4.04	其他	4-5 年	400,000.00
客户五	989,978.93	4.00	保证金	3-4 年	395,991.57
合计	19,400,243.44	78.45	/	/	2,709,597.0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26,059.16		12,226,059.16	3,532,301.02		3,532,301.02
在产品	46,033,023.80		46,033,023.80	55,910,933.77		55,910,933.77
库存商品	44,703,033.86	520,000.00	44,183,033.86	28,786,022.23	520,000.00	28,266,022.23
合同履约成本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合计	112,673,750.00	10,231,633.18	102,442,116.82	97,940,890.20	10,231,633.18	87,709,257.0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20,000.00					520,000.00
合同履约成本	9,711,633.18					9,711,633.18
合计	10,231,633.18					10,231,633.1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额	45,479,045.06	47,763,325.28
进项税额	60,044,479.83	64,310,250.01
预缴所得税	4,405,981.22	3,557,610.07
合计	109,929,506.11	115,631,185.3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金 科 新 水 岛（兰考 县）环境科 技有限公 司	3,430,000.00									-3,430,000.00		
京 科 环 能 （海南）科 技有限公 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小计	3,430,000.00		3,000,000.00							-3,43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430,000.00		3,000,000.00							-3,430,000.00	3,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25,586.72			71,763.84			197,350.56			-938,910.24	长期持有
金科环境（河北）有 限公司	592,061.33						592,061.33			-167,938.67	长期持有
合计	717,648.05			71,763.84			789,411.89			-1,106,848.9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6,274,790.59	162,061,265.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6,274,790.59	162,061,265.9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235,096.97	137,929,349.70	4,513,682.79	9,225,096.23	216,903,225.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22.46	1,498,074.86	250,214.11	390,817.72	2,195,329.15
(1) 购置	56,222.46	1,005,381.25	250,214.11	319,864.12	1,631,681.94
(2) 在建工程转入		492,693.61		70,953.60	563,64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000.00	18,240.00	63,240.00
(1) 处置或报废			45,000.00	18,240.00	63,240.00
4. 期末余额	65,291,319.43	139,427,424.56	4,718,896.90	9,597,673.95	219,035,314.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113,919.73	35,989,952.12	2,553,043.01	9,185,044.89	54,841,95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8,776.44	8,238,034.99	299,046.04	481,121.33	10,346,978.80
(1) 计提	1,328,776.44	5,845,547.57	299,046.04	481,121.33	7,954,491.38
(2) 其他		2,392,487.42			2,392,487.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98.49	2,408,815.81	2,428,414.30

额					
(1)处置或 报废			19,598.49	16,328.39	35,926.88
(2)其他				2,392,487.42	2,392,487.42
4.期末余额	8,442,696.17	44,227,987.11	2,832,490.56	7,257,350.41	62,760,524.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56,848,623.26	95,199,437.45	1,886,406.34	2,340,323.54	156,274,790.59
2.期初账面价 值	58,121,177.24	101,939,397.58	1,960,639.78	40,051.34	162,061,265.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871,664.9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306,499.49	说明 1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871,664.92	说明 2

说明 1：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原平公司”）坐落于原平市污水处理厂南侧的建筑物，因建设过程中未办理规划、施工等行政许可手续，故无法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鉴于上述历史原因，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确认该建筑物属于无证建筑，但不属于违法用地的违章建筑。该建筑物建设过程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原平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同意该建筑物及其对应土地的使用维持现状，待条件成熟后由国土资源局、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等主管部门予以办理相应的房屋登记手续。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已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说明 2：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坐落于北京顺义区北京国际社区的两套房产，因交房后房产证办理存在周期，2025 年 6 月 30 日房产证尚未办理完成，预计房产证将于 2025 年下半年办理完毕。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950,234.76	8,689,379.34
工程物资		
合计	10,950,234.76	8,689,379.34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生产性验证研究	4,024,231.50		4,024,231.50	4,024,231.50		4,024,231.50
建设项目一	6,398,684.14		6,398,684.14	4,572,114.09		4,572,114.09
其他	527,319.12		527,319.12	93,033.75		93,033.75
合计	10,950,234.76		10,950,234.76	8,689,379.34		8,689,379.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91,037.28	23,491,03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2,489,626.84	2,489,626.84
(1) 处置	1,349,461.62	1,349,461.62
(2) 其他	1,140,165.22	1,140,165.22
4. 期末余额	21,001,410.44	21,001,410.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80,231.82	8,080,23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42,739.47	3,742,739.47
(1) 计提	3,742,739.47	3,742,739.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9,461.62	1,349,461.62
(1) 处置	1,349,461.62	1,349,461.62
4. 期末余额	10,473,509.67	10,473,509.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27,900.77	10,527,900.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5,410,805.46	15,410,805.4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50,714.68	11,691,128.02	708,539,962.49	731,081,80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754.88	222,754.88
(1) 购置			222,754.88	222,754.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850,714.68	11,691,128.02	708,762,717.37	731,304,560.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41,807.57	5,260,667.73	49,275,387.09	55,677,86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12.38	576,768.65	13,474,027.61	14,159,308.64
(1) 计提	108,512.38	576,768.65	13,474,027.61	14,159,308.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0,319.95	5,837,436.38	62,749,414.70	69,837,171.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00,394.73	5,853,691.64	646,013,302.67	661,467,389.04
2. 期初账面价值	9,708,907.11	6,430,460.29	659,264,575.40	675,403,942.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9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1,329,007.59					1,329,007.59
合计	1,329,007.59					1,329,007.5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膜更换费	3,443,197.04		992,610.95		2,450,586.09
设备改造费	7,526,598.72	3,214,685.28	596,911.64		10,144,372.36
办公室装修费	76,490.87		22,947.24		53,543.63
其他	346,679.64		76,541.55		270,138.09
合计	11,392,966.27	3,214,685.28	1,689,011.38		12,918,640.17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688,534.43	13,406,292.10	88,230,618.73	13,533,515.09
递延收益	3,307,564.23	605,974.42	4,743,974.96	469,948.7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06,848.91	166,027.34	1,178,612.75	176,791.91
预计负债	4,861,551.26	845,941.89	4,087,751.24	652,491.88
租赁负债	14,439,051.48	2,748,169.24	17,963,484.39	1,917,678.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349,871.66	2,046,831.48	8,774,410.42	2,152,968.94
存货跌价准备	10,231,633.18	1,534,744.98	10,231,633.18	1,534,744.98

合计	127,985,055.15	21,353,981.45	135,210,485.67	20,438,140.04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377,713.02	2,200,327.82	17,186,215.56	1,595,659.67
固定资产折旧	1,102,847.69	165,427.13	1,168,945.40	175,341.81
合计	11,480,560.71	2,365,754.95	18,355,160.96	1,771,001.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6,929.43	19,307,052.02	1,488,554.97	18,949,58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6,929.43	318,825.52	1,488,554.97	282,446.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质保金	19,635,863.30	1,283,676.47	18,352,186.83	19,635,863.30	1,283,676.47	18,352,186.83
合计	19,635,863.30	1,283,676.47	18,352,186.83	19,635,863.30	1,283,676.47	18,352,186.8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	----	----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100,000.00	7,100,000.00	冻结	冻结资金	7,100,000.00	7,100,000.00	冻结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5,024,176.51	5,024,176.51	其他	保证金	6,089,106.78	6,089,106.78	其他	保证金
土地使用权	5,568,179.68	5,094,900.05	抵押	抵押借款	5,568,179.68	5,150,582.03	抵押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1,894,246.26	10,575,116.23	抵押	抵押借款	11,894,246.26	10,764,292.87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2,504,149.85	121,707,086.86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142,504,149.85	124,219,332.52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172,090,752.30	149,501,279.65			173,155,682.57	153,323,314.20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5,125,858.22	52,162,025.46
合计	55,125,858.22	52,162,025.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5,767,474.07	211,678,041.15
1 年以上	122,081,779.04	178,410,539.19
合计	357,849,253.11	390,088,580.3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1,419,932.72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二	7,161,606.21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三	6,678,443.05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四	4,307,724.58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五	3,650,943.4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33,218,649.96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31,744,626.94	31,234,189.74
合计	31,744,626.94	31,234,18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24,895,057.84	未决诉讼
合计	24,895,057.84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33,985.81	37,893,408.50	49,246,547.55	4,380,846.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015.72	3,248,865.80	3,256,915.16	12,966.36
三、辞退福利	67,250.00	963,426.06	1,030,676.0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822,251.53	42,105,700.36	53,534,138.77	4,393,813.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95,730.14	33,163,351.44	44,519,739.02	4,339,342.55
二、职工福利费	1,120.00	833,905.51	824,731.59	10,293.92
三、社会保险费	11,666.90	2,055,327.36	2,059,764.53	7,229.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26.28	1,913,847.91	1,917,994.55	6,679.64
工伤保险费	203.78	127,536.00	127,582.61	157.17
生育保险费	636.84	13,943.45	14,187.37	392.92
四、住房公积金	15,648.00	1,810,610.00	1,809,761.00	16,49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20.77	30,214.19	32,551.41	7,483.5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733,985.81	37,893,408.50	49,246,547.55	4,380,846.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378.88	3,142,251.72	3,150,057.16	12,573.44
2、失业保险费	636.84	106,614.08	106,858.00	392.9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015.72	3,248,865.80	3,256,915.16	12,966.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9,104.45	4,568,379.73
企业所得税	1,225,428.92	4,723,532.54
房产税	59,870.38	29,326.63
土地使用税	33,132.38	33,132.38
个人所得税	285,644.71	2,273,465.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917.62	263,206.71
教育费附加	80,655.46	188,004.78
其他税费	88,592.86	154,663.13
合计	3,815,346.78	12,233,711.4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083,202.32
其他应付款	15,161,637.30	17,672,829.66
合计	15,161,637.30	68,756,031.9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51,083,202.32
合计		51,083,202.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往来款	1,374,426.73	2,165,491.92
保证金	145,300.00	615,500.00
其他	2,960,295.71	5,142,275.72
单位往来	10,681,614.86	9,749,562.02
合计	15,161,637.30	17,672,829.6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703,489.02	30,855,721.7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11,768.36	10,728,513.38
合计	44,315,257.38	41,584,235.16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57,229,886.95	68,305,086.46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	7,977,145.94	4,000,000.00
合计	65,207,032.89	72,305,086.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562,464.15	25,666,415.97
抵押借款	35,728,403.87	39,106,650.66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8,396,409.18	120,526,420.00
组合借款	246,617,299.72	256,054,404.05
小计	438,304,576.92	441,353,890.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703,489.02	30,855,721.78
合计	405,601,087.90	410,498,168.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借款系子公司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抵押、质押组合借款。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3.3%-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4,917,832.92	16,746,850.6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39,518.02	579,152.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11,768.36	10,728,513.38
合计	2,966,546.54	5,439,184.6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694,459.31	3,694,459.31	六广门项目一审判决
大修及重置费用	1,966,458.53	1,192,658.51	特许经营权重置费用
合计	5,660,917.84	4,887,117.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402,552.20	10,000,000.00	3,042,964.30	41,359,587.90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34,402,552.20	10,000,000.00	3,042,964.30	41,359,587.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新水岛产品超级 工厂项目补助	2,416,47 5.18			1,318,0 77.36		1,098,3 97.82	与资产 相关
2024 年江苏省长 江流域生态保护 和修复工程项目 补助资金	10,469,8 27.59			181,034 .46		10,288, 793.13	与资产 相关
2022 年江苏省长 江流域生态保护 和修复工程项目 补助资金	14,627,8 30.21			1,152,6 97.20		13,475, 133.01	与资产 相关
朝阳区高新技术	1,260,83			85,000.		1,175,8	与资产

产业技术引导资金	3.25			02		33.23	相关
跨界断面水质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3,678,160.90		114,942.54			3,563,218.36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农村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128,912.42		35,278.50			1,093,633.92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820,512.65		25,641.06			794,871.59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30,293.16		9,869,706.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402,552.20	10,000,000.00	175,862.10	2,867,102.20		41,359,587.9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119,025.00						123,119,025.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9,222,685.52			619,222,685.52
合计	619,222,685.52			619,222,685.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15,009,924.84			15,009,924.84
合计	15,009,924.84			15,009,924.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1,820.84	71,763.84			10,764.57	60,999.27		-940,821.5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1,820.84	71,763.84			10,764.57	60,999.27		-940,821.5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195.63	-154,902.12			0.00	-154,902.12		-369,097.7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 额	-214,1 95.63	-154,9 02.12				-154,9 02.12		-369,0 97.75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1,216 ,016.4 7	-83,13 8.28			10,764. 57	-93,90 2.85		-1,309 ,919.3 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47,691.29			40,447,691.2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0,447,691.29			40,447,691.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474,783.55	385,328,615.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8,474,783.55	385,328,615.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6,018.40	66,792,883.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80,310.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166,404.6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9,040,801.95	348,474,783.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76,600,245.42	192,237,055.03	244,527,438.85	149,789,559.05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127,413,383.83	97,534,744.80	116,154,804.38	79,244,009.23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149,186,861.59	94,702,310.23	128,372,634.47	70,545,549.82
二、其他业务小计	265,412.84	80,607.03	149,760.55	109,059.65
其他	265,412.84	80,607.03	149,760.55	109,059.65
合计	276,865,658.26	192,317,662.06	244,677,199.40	149,898,618.7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051.77	862,482.50
教育费附加	591,272.40	617,254.01
资源税		
房产税	515,292.94	125,968.91
土地使用税	305,298.43	170,443.36
印花税	162,852.95	183,140.14
其他	17,818.22	17,658.18
合计	2,363,586.71	1,976,947.1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44,822.29	3,824,030.74
业务招待费	1,155,399.47	921,746.65
交通及差旅费	1,421,880.55	1,729,459.98
会议及广告宣传费	1,418,416.42	1,196,175.52
办公费	28,462.60	19,214.04
其他	551,997.19	216,325.97
合计	10,320,978.52	7,906,952.9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24,345.53	20,781,069.36
业务招待费	1,433,629.83	2,188,429.59
差旅交通费	837,039.98	992,453.05
办公费	201,628.36	220,777.05
通讯费	147,227.17	102,500.80
房租水电费	2,528,402.00	2,616,924.51
资产折旧摊销费	1,273,057.05	3,639,009.36
中介机构服务费	2,492,978.89	2,916,440.73
会议费	447,138.79	573,147.86
董事会会费	229,999.92	259,999.92
其他	1,220,467.77	1,329,238.12

合计	31,635,915.29	35,619,990.35
----	---------------	---------------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7,511.37	4,682,690.08
研发领用原材料	917,471.79	1,702,480.71
折旧费	548,428.08	443,257.50
房租水电费	581,680.95	603,010.80
差旅交通费	402,439.15	256,568.25
其他费用	1,089,207.18	1,263,976.71
合计	7,346,738.52	8,951,984.0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082,366.92	4,171,079.73
减：利息收入	769,657.22	777,908.30
汇兑损失		170,915.82
减：汇兑收益	156,459.67	
其他	146,661.33	91,374.63
合计	8,302,911.36	3,655,461.88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水岛产品超级工厂项目补助	1,318,077.36	
2022 年江苏省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152,697.20	1,152,697.2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244,969.14	996,629.81
2024 年江苏省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81,034.46	
2024 年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补助资金	130,293.16	
朝阳区管委会中小企业培育资金	1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朝阳园管理委员会 2023 年高新产业资金	85,000.02	85,000.02
博士后资助工作经费		100,000.00
其他	156,536.51	100,437.03
合计	3,368,607.85	2,434,764.06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74,638.01	1,634,656.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74,638.01	1,634,656.8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	-24,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60,000.00	-24,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673.6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56,673.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25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3,617.76	-2,076,823.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4,012.70	-217,388.5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177,355.06	-2,294,211.9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51,180.39	86,317.4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951,180.39	86,317.45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75,862.10	175,862.10	175,862.10
其他	188,899.51	167,774.71	188,899.51
合计	364,761.61	343,636.81	364,761.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跨界断面水质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114,942.54	114,942.53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农村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5,278.50	35,278.52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5,641.06	25,641.05	与资产相关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313.12	628.90	27,313.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13.12	628.90	27,313.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04,572.67	71,625.06	104,572.67
合计	131,885.79	72,253.96	131,885.7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08,769.34	3,460,789.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1,852.51	-936,148.03
合计	3,376,916.83	2,524,641.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042,522.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06,378.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19,152.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52.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822.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0,666.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4,407.02
研发加计扣除	-802,325.20
所得税费用	3,376,916.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七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69,657.22	777,908.30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	2,000,000.00	111,085.76
收回保证金	2,048,119.36	980,820.18
备用金还款	740,733.89	590,569.96
政府补助	10,373,822.71	200,598.55
其他	4,946,774.91	236,569.69
合计	20,879,108.09	2,897,552.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日常费用	18,574,577.23	15,333,046.61
支付研发费用	1,728,628.12	4,902,222.29
支付单位往来款	2,000,000.00	4,586,038.13
支付保证金	3,604,127.53	3,079,112.85
备付金借款	939,107.56	1,477,592.69
其他	4,256,776.33	116,740.81
合计	31,103,216.77	29,494,753.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	163,805,600.00	170,000,000.00
合计	163,805,600.00	17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	193,734,800.00	170,000,000.00
对外股权投资	3,000,000.00	
合计	196,734,800.00	17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机构借款	10,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3.17	
合计	10,002,173.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机构借款	1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7,300.70	
合计	10,237,300.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701,453.49	1,505,385.69
购买少数股东股份	1,500,000.00	
合计	2,201,453.49	1,505,385.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65,606.10	36,194,838.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1,180.39	-86,317.45
信用减值损失	-1,177,355.06	2,294,211.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54,491.38	6,066,612.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3,742,739.47	2,616,437.30
无形资产摊销	14,159,308.64	10,178,502.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2,469.83	1,103,45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73.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13.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00.00	24,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82,366.92	4,171,079.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4,638.01	-1,634,65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231.52	-824,60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379.01	-111,539.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2,859.80	-13,771,95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28,124.52	-29,872,533.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59,604.19	-5,979,406.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1,319.02	10,424,788.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15,759.0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605,914.83	414,671,442.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8,015,092.94	494,570,48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409,178.11	-79,899,043.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73.17
一货币资金	2,173.1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73.1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4.61
一股权转让款	54.6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7,355.31
一货币资金	237,355.3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37,300.70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0,605,914.83	398,015,092.94
其中：库存现金	47,929.35	46,871.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0,557,816.90	397,968,052.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8.58	168.5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05,914.83	398,015,092.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5,023,788.37	6,088,719.21	无法随时用于支付
农民工预储金	388.14	387.57	无法随时用于支付
冻结资金	7,100,000.00	7,100,000.00	无法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2,124,176.51	13,189,106.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13,474.65	7.16	96,459.63
欧元	32,540.93	8.40	273,421.91
港币	128,624.75	0.91	117,299.34
新加坡币	17,378.93	5.58	96,944.8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货币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货币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元	主要货币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1,071.4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832,353.4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1,071.44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497,351.5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5,412.84	
合计	15,412.8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7,346,738.52	8,951,984.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4,856,238.44	3,021,289.07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第Ⅲ代数字 双胞胎系统 （水萝卜 AI 智能体） 研究	18,918,056.61	4,856,238.44						23,774,295.05
合计	18,918,056.61	4,856,238.44						23,774,295.0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 时间	预计经济利 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 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第Ⅲ代数字 双胞胎系统（水 萝卜AI智能体）研 究	实施中	2025 年	销售	2022/7/1	通过立项评审,开展开发工作, 逐步实现目标功能及达到其他 预期要求。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1 日	0	51	受让	2025 年 6 月 11 日	工商登记变更			-39.53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7 日	54.61	60.00	转让	工商登记变更	0	0	0	0	0	不适用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无锡	7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60	设立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太原	1,000.00	太原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		设立
金科新水岛（海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3,000.00	海南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		设立
合肥金科新水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300.00	合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金科新水岛（沧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沧州	1,000.00	沧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BLUENEXUS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	20 万新币	新加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 万美金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资		100	设立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无锡	6,0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7	设立
金科蓝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80		设立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	700.00	舟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唐山	5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新荷水处理（银川）有限公司	银川	1,000.00	银川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唐山	1,2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0		设立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唐山	6,853.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灵武	300.00	灵武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1		设立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3,0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投资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原平	1,900.00	原平	处理膜滤系统成套设备		100	设立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原平	2,000.00	原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1 港元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	上海	216.00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8.17593		投资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200.00	广州	建筑安装业	100		投资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保定	667.00	保定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70		投资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江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		设立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	300.00	东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	200.00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	设立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40	20	设立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无锡	10,0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60	设立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唐山	10,6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设立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3,000.00	唐山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1,000.00	苏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47	23	投资
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700.00	河南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9.00	2,162,994.54	0	7,628,829.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 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负 债	负债合 计
灵武市金科 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	21, 575, 2 40.96	1, 158, 27 0.07	22, 733, 511 .03	7, 164, 4 71.91		7, 164, 4 71.91	19, 356, 9 90.84	1, 309, 8 73.11	20, 666, 8 63.95	9, 529, 3 66.67		9, 529, 3 66.6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
灵武市金科 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	20, 513, 577.05	4, 414, 274.58	4, 414, 274.58	2, 091, 158.44	19, 601, 212.3 2	5, 500, 156.62	5, 500, 156.62	2, 586, 594.1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00,000.00	3,43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递延收 益	34,402,5 52.20	10,000,0 00.00	175,862. 10	2,867,10 2.20		41,359,587 .90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34,402,5 52.20	10,000,0 00.00	175,862. 10	2,867,10 2.20		41,359,587 .9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042,964.30	1,413,559.32
与收益相关	501,505.65	1,197,066.84
合计	3,544,469.95	2,610,626.1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是：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力求降低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对于银行存款，本公司将其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及时与客户进行结算与收款，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

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融资需求。通过控制借款规模、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时，确保有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557,350.56		38,677,057.36	39,234,407.92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000.00		29,884,400.00	30,244,4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0,000.00		29,884,400.00	30,244,4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8,634,400.00	28,634,4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		1,250,000.00	1,61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8,200,596.03	8,200,596.03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350.56		592,061.33	789,411.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7,350.56		38,677,057.36	39,234,407.9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八节、十。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第八节、十。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持股 5%以上股东
张慧春	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的董事长
李素波	共同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配偶
本杨森 Bernardus J. G. Janssen	本公司的董事
王同春	本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助贫	本公司的董事
陈飞勇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胡洪营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车尔嫫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贾风莲	本公司的监事会主席
连菲	本公司的监事
张英辉	本公司的监事
张晶	本公司的执行副总经理
廖翔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张磊杰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黎泽华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李素益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陈安娜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谭婷	本公司的财务总监
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职高管的公司
上海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任职高管的公司
北京北华清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控水务建设	接受劳务	20.51	100.00	否	638.26

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注：上期与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交易时，其还不是本公司关联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4,760.81	512,261.47
应付账款	北京北华清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结清保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金额为40,866,139.12元；

(2) 未决诉讼

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2019年7月15日签订的《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水环境系统提升工程-六广门污水处

理厂工程 12 万 t/dMBR 膜系统工艺包采购项目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 66,428,259.37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收款金额 39,856,955.62 元，已确认收入金额 13,240,617.50 元。

2021 年 10 月，中节能向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总计约为人民币 33,178,787.89 元。法院已立案（案号：（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中节能称其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了付款义务，但公司并未完全履行按时供应符合标准的货物、未能履行保证达到 MBR 膜系统 12 万 m³/d 产水量的义务。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已付款项 26,337,961.95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利息以 26,337,961.95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起至上述款项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 LPR 计算）。因公司不服判决结果，向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3）（黔 01 民终 6009 号），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一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本案发回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重审。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黔 0103 民初 11833 号〕，判决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中节能已注销，中节能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依法继承）已付款项 19,310,445.68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因公司不服判决结果，向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780,027.54	226,120,969.90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228,780,027.54	226,120,969.90
1 至 2 年	36,284,267.01	35,933,916.07
2 至 3 年	24,494,385.74	23,507,883.90
3 至 4 年	11,805,962.11	17,976,137.27
4 至 5 年	7,391,754.03	3,547,467.27
5 年以上	21,461,154.16	27,333,198.16
合计	330,217,550.59	334,419,572.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1.15	3,813,000.00	100.00		3,813,000.00	1.14	3,813,000.00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404,550.59	98.85	43,115,411.92	13.21	283,289,138.67	330,606,572.57	98.86	48,212,767.57	14.58	282,393,805.00
其中：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253,274,856.39	76.70	43,115,411.92	17.02	210,159,444.47	246,058,917.79	73.58	48,212,767.57	19.59	197,846,150.22
组合 2：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73,129,694.20	22.15		-	73,129,694.20	84,547,654.78	25.28			84,547,654.78
合计	330,217,550.59	100.00	46,928,411.92	14.21	283,289,138.67	334,419,572.57	100.00	52,025,767.57	15.56	282,393,80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5,650,333.34	7,782,516.65	5.00
1 至 2 年	36,284,267.01	3,628,426.70	10.00
2 至 3 年	24,494,385.74	4,898,877.15	20.00
3 至 4 年	11,805,962.11	4,722,384.84	40.00
4 至 5 年	7,391,754.03	4,435,052.42	60.00
5 年以上	17,648,154.16	17,648,154.16	100.00
合计	253,274,856.39	43,115,411.92	1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3,813,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212,767.57	-5,097,355.65				43,115,411.92
合计	52,025,767.57	-5,097,355.65				46,928,41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5,008,727.61	85,008,727.61	13.15	2,537,180.47
客户二	11,894,425.47	51,914,148.35	63,808,573.82	9.87	20,807,100.34
客户三	52,853,911.96	9,696,751.39	62,550,663.35	9.67	2,642,695.60
客户四	42,617,656.44	52,373.29	42,670,029.73	6.60	2,130,882.82
客户五	26,164,498.99	13,796,479.36	39,960,978.35	6.18	1,308,224.95
合计	133,530,492.86	160,468,480.00	293,998,972.86	45.47	29,426,084.1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00,690.56	12,100,690.56
其他应收款	141,118,830.99	96,305,473.48
减：坏账准备	3,840,453.23	3,679,058.45
合计	148,379,068.32	104,727,105.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100,690.56	11,100,690.56
合计	11,100,690.56	12,100,690.5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100,690.56	3年以上	现金短缺	否
合计	11,100,690.56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30,771,217.76	92,288,471.33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130,771,217.76	92,288,471.33
1 至 2 年	14,500.00	359,554.02
2 至 3 年	520,000.00	1,011,034.51
3 至 4 年	7,753,239.59	2,138,393.65
4 至 5 年	1,555,573.64	3,719.97
5 年以上	504,300.00	504,300.00
合计	141,118,830.99	96,305,473.4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446,210.37	9,964,104.87
员工备用金	459,330.72	52,971.77
其他	1,144,428.81	6,976,684.58
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	125,068,861.09	79,311,712.26
合计	141,118,830.99	96,305,473.4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679,058.45			3,679,058.4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679,058.45			3,679,058.4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1,394.78			161,394.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840,453.23			3,840,453.2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损失	3,679,058.45	161,394.78				3,840,453.23
合计	3,679,058.45	161,394.78				3,840,453.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4,273,400.00	38.46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二	22,171,443.91	15.71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三	18,797,931.89	13.32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四	9,324,162.35	6.61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五	5,582,012.78	3.96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合计	110,148,950.93	78.05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4,882,858.32		394,882,858.32	387,082,858.32		387,082,858.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94,882,858.32		394,882,858.32	387,082,858.32		387,082,858.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700,000.00						4,700,000.00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3,000,000.00				7,000,000.00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241,294.47						116,241,294.47	
上海金科环境有限公司	1,277,213.13						1,277,213.13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294,577.30						11,294,577.30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3,268,400.00						3,268,400.00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68,530,000.00						68,530,000.00	

陕西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		1,800,000.00	3,000,000.00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3,166,073.42						3,166,073.42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						710,000.00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42,535,300.00						42,535,300.00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金科新水岛（海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30,000.00		3,000,000.00				6,430,000.00	
合计	387,082,858.32		10,800,000.00	3,000,000.00			394,882,858.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43,133,519.99	100,724,827.17	124,471,562.03	84,425,722.66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126,748,682.89	94,113,851.17	115,499,286.91	79,600,272.60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16,384,837.10	6,610,976.00	8,972,275.12	4,825,450.06
二、其他业务小计	3,232,454.67	2,650,963.82	2,673,910.46	2,360,600.86
其他	3,232,454.67	2,650,963.82	2,673,910.46	2,360,600.86
合计	146,365,974.66	103,375,790.99	127,145,472.49	86,786,323.5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99,945.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7,215.72	1,634,656.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692,729.67	1,634,656.8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99,500.81	第八节、十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4,638.01	第八节、七 68 和七 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13.72	第八节、七 74 和七 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28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6,217.38	
合计	3,629,217.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44,969.14	每年定量退税款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22	0.2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张慧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